

股票代號：3294

本年報查詢網址：

本公司官網

<https://www.megaforc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英濟股份有限公司

Megaforce Company Limited

114 年度年報

2025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30 日 刊印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張嘉正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2)8226-5118
電子郵件信箱：IR@megaforce.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燕華
職稱：集團財務總部協理
聯絡電話：(02)8226-5118
電子郵件信箱：IR@megaforce.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廠別	地 址	電 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16 號 17 樓之 4	(02)8226-5118
新北中和廠	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 16 號 14 樓	(02)8226-3077
新北土城廠	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 5 號 2 樓	(02)2268-7790
嘉義民雄廠	嘉義縣民雄鄉興南村工業三路 6-4 號	(05)220-7278
創奇生醫	桃園市龍潭區高楊南路 215 巷 121 號	(03)471-0089
大邁生醫	新北市土城區自強街 7 號 2 樓	(02)2268-7790
上海英濟	上海市青浦工業園區新業路 885 號	(021)6921-1111
上海上驊	上海市青浦工業園區新達路 900 號	(021)6921-2789
上海英備	上海市青浦工業園區新達路 930 號	(021)6921-0001
東莞英濟	東莞市石碣鎮石碣銀河北路 26 號 101 室	(0769)8663-8757
蘇州英田	蘇州市吳中區胥口鎮胥江工業園	(0512)6657-7001
墨西哥廠	PIC 1, Blvd Pacífico 7630, Parque Industrial Pacífico, Tijuana BC, México.	(52)664-451-9000
馬來西亞廠	Lot 213086, Jalan Industri 1/1, Kawasan Perindustrian Gopeng, Mukim Sg Raya, Daerah Kinla, 31600 Gopeng, Perak	(605)357-6881
泰國廠	151/5 Baromrathonnee Road Bang O, Arun Amarin Bangkok Noi, Bangkok, Thailand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電話：(02)6636-5566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尹元聖、許詩淳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址：<https://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s://www.megaforce.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8
貳、公司治理報告	05	一、財務狀況	88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5	二、財務績效	89
二、最近年度給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三、現金流量	9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0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9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6	六、風險事項	9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9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9	陸、特別記載事項	9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參、募資情形	62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4
一、資本及股份	62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7		
肆、營運概況	68		
一、業務內容	6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82		
四、環保支出資訊	82		
五、勞資關係	82		
六、資通安全管理	85		
七、重要契約	86		
八、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8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英濟的支持，讓我們在變動的環境中依然邁出堅實的步伐，調整事業體質並站穩腳步。展望 115 年，英濟的改造轉型與升級路徑將進入落實的核心階段，透過多重策略穩健前行。茲將 114 年營業結果及 115 年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14 年度營業結果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3,568,957 千元，受全球需求放緩及供應鏈重組影響，加以新產能布局與轉型升級投入，使營運階段性承壓，合併損益-64,377 千元，每股盈餘-0.488 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3,568,957	4,312,502
營業成本	3,051,025	3,642,837
營業毛利	517,932	669,665
營業費用	581,081	662,399
營業損益	(63,149)	7,2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268	139,581
歸屬母公司本期損益	(64,377)	75,623
每股盈餘(元)	(0.488)	0.575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對外公布財測，故不列示預算執行情形。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4 年度本公司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表列如下：

分 析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71	53.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6.30	446.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4.66	243.55
	速動比率(%)	190.06	219.26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02)	1.83
	權益報酬率(%)	(2.78)	3.4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24	11.12
	純益率(%)	(2.21)	1.70
	每股盈餘(元)	(0.488)	0.575

研究發展狀況

◎研發成果

- 新材料研發-抗老化 ABS 工程塑料、抗菌手感塗料
- 無源骨植入物成型技術開發
- 牙菌斑檢測儀開發

- 舌壓訓練用具開發
 - AI 應用開發-AI 會議助理、智慧醫療應用
 - 擴增實境抬頭顯示器
 - 藍芽眼鏡設計開發完成
 - TOF 感應模組設計開發完成
 - 3D 感應模組設計開發完成
 - 車載 LBS AR HUD 設計開發完成
 - 弱視眼鏡開發完成
 - 驗光融像儀開發完成
 - 牙科雷射治療設備組裝與測試
 - 複合式微創手術器械(腹腔鏡)設計開發及生產
 - 外用式男性集尿導引裝置設計開發
 - 醫用 3D 頭戴式影像顯示系統設計開發及試製
 - 智慧鎖控管理與監測功能之處方藥管理裝置設計開發及試製
- ◎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新材料研發-抗靜電 PC 材料、低吸水尼龍材料、高剛性 PEEK 材料
 - 無人機槳葉成型技術開發
 - FPV 顯示眼鏡
 - AI 相關應用開發-財務系統 AI 解決方案、AI 影像辨識模塊、語音感測器
 - 無人載具平台
 - 不可見光 3D 感應模組
 - 車載投影模組
 - 智慧型全數位化無針筒自動注射系統設計開發及生產
 - 手持式便攜超音波顯影裝置設計開發及生產
 - 拋棄式複合型智慧手術機器手臂設計開發及生產
 - 拋棄式超音波耳道診斷裝置設計開發及生產

展望

114 年全球經濟處於地緣政治變動與全球關稅紛爭交織的環境，各國貿易壁壘升高、供應鏈重組加速，加上高利率與需求放緩影響，企業面臨成本上揚與需求不確定性的雙重挑戰。儘管通膨逐步趨穩，貨幣政策分歧與金融市場波動風險仍然存在。受外部環境逆風及產能與區域布局調整影響，114 年度營運短期承壓而出現虧損，惟公司財務結構仍屬穩健，並已完成多項體質優化與成本改善措施，為後續營運回升奠定基礎。

展望 115 年，全球供應鏈區域化與在地化趨勢更加明確，產業重組亦帶來新契機。英濟的改造轉型與升級路徑將進入落實的核心階段。首先推動的是將品質管理、AI、智能化及 ESG 等重點議題深度整合，不僅是技術提升，更是產業升級與企業文化的深耕。同時，將持續深化生醫、光電、AI、電池模組與無人載具等成長型產業布局，由零組件製造逐步邁向模組化與系統整合，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長期競爭力。隨著結構調整效益逐步顯現與新產能貢獻挹注，營運表現可望穩步改善。

面對全球變局，英濟將持續以「Value Up」為核心，深化整合、強化效率與創新動能，在穩健基礎下提升營運品質與市場競爭力，持續強化企業價值創造能力，為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實現長期共榮。

二、11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經營方針

- 強化核心競爭力，積極布局具成長潛力之趨勢性產業
- 擴大全球市場布局，持續提升與策略性客戶之合作關係
- 強化產品與資源整合，提升整體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
- 以創新思維發展本業優勢，開拓利基型新事業
- 推動區域化生產布局，分散營運風險並提升營運韌性
- 落實資產活化與製程智能化，提升營運效率與成本競爭力
- 持續投入技術研發，促進跨業合作，拓展產業生態圈布局
- 重視人才培育與留任，推動由製造導向之系統整合與整體解決方案轉型
- 將 ESG 永續發展理念納入營運與管理機制，提升企業長期競爭力與永續價值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產業整體環境及市場景氣變化，並考量自有產能及業務發展狀況而定。惟本公司並未公開115年度財務預測，且產品類別多樣、單位各有不同，難以一一呈現，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重要之產銷政策

- 提高自動化與半自動化生產比重，降低人工依賴與製程成本
- 導入 MES、QM、JDE 等系統，強化數據化管理與製程可追溯性
- 持續降低呆帳風險、優化庫存結構、活化閒置資產
- 依市場需求與交期彈性，進行廠區整合、移轉與產能重配置
- 擴展北美及東南亞區域製造與服務能力
- 強化塑膠材料、複合材料與高分子材料研發與應用
- 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與新世代平台
- 聚焦利基型與高毛利產品，降低價格競爭風險
- 以核心模具、成型、組裝與系統整合能力建立市場區隔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持續開發國際品牌與指標型客戶
- 提供從設計、模具、成型、組裝到系統整合之一條龍服務
- 強化生醫、光電、AI、電池模組與無人載具等成長型產業布局
- 推動製造與管理數位轉型、智能製造與精實管理
- 建構新創事業孵化、分拆與獨立營運機制
- 發展材料應用與核心設計平台，形成集團差異化競爭力
- 深化區域化生產與在地服務能力
- 強化策略合作、產業聯盟與資源導入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原物料、能源與物流成本波動影響毛利結構
- 環保、碳排與永續法規趨嚴，增加設備與製程投資需求
- 各國法規差異，營運管理複雜度提高

- 利匯率波動影響營收與成本結構
- 智慧製造與數位轉型壓力加速設備升級
- 地緣政治與貿易政策變化，影響投資布局
- 國際認證要求提高，增加營運成本及可能影響開發時程

展望未來，英濟將持續以Value Up為核心策略，深化新創事業與既有事業雙軸發展，穩健推動產業升級與全球布局，為公司及全體股東創造長期且可持續之價值。謹此敬致各位股東最誠摯的感謝！

敬祝
身體健康、平安吉祥

董事長 徐文津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等相關資料

115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蒞)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徐文麟	男 71~80歲	113.6.7	3年	92.5.23	4,991,508	3.78%	4,991,508	3.78%	189,358	0.14%	0	0	龍華工專機械材 料電(股)公司董事長 英濟集團執行長	英濟集團執行長 Megaforce Group Co, Ltd 董事長 Megaforc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Newforce Global Limited 董事長 Megaforce SDN. BHD 董事長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英濟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上輝塗裝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邁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裕承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英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英範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恩國科技(股)公司董事 玉金有限公司負責人	董事 / 副 總	徐 婉 晟 / 陳 立 凱	父 女 / 女 婿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蒞)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副董 事長	中 華 民 國	姜同會	男 71~80歲	113.6.7	3年	92.5.23	1,404,956	1.06%	1,461,356	1.11%	0	0	0	0	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系 科電(股)公司經理 英濟公司總經理	英濟公司總經理 英濟公司集團營運源總經理兼資 安長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上聯塗裝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奕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英錡科技(股)公司董事 英範投資(股)公司董事 英華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英澤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徐婉晁	女 41~50歲	113.6.7	3年	104.6.23	1,523,640	1.15%	1,523,640	1.15%	91,000	0.07%	0	0	Stanford University SCPM (Stanford Certified Project Manager)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Master of Commerce (Applied Financ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門 MBA - Controliership, St. John's University 綠點高新科技(股)公司財 務長 豐耀國際(股)公司副總 經理 英濟集團財務長 英濟集團幕僚長	英濟公司執行長室特助 Megaforc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創奇生醫(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超棒生戎(股)公司董事 全球應用生醫(股)公司董事 超好生醫(股)公司監察人 欣榮生醫事業(股)公司董事	徐文麟 / 陳立凱	董 事 長 / 副 總	父 女 / 夫 妻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呂理力 (英範投資 (股)公司代 表人)	男 61~70歲	113.6.7	3年	110.7.27	38983,802	29.53%	22,598,802	17.11%	0	0	0	0	昭翰(股)公司董事 喬越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	中華民國	張嘉正 (英範投資 (股)公司代 表人)	男 51~60歲	1136.7	3年	1136.7	38983802	2915%	22,593,802	1711%	0	0	0	0	政治大學EMBA 中興大學會計學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部協理	英濟集團財務長 英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上海英備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監察人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監察人 上海上聯塗裝有限公司監察人 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監察人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有限公監察人 創奇生醫(股)公司監察人 利科光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超棒甘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台隆節節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欣大健康投資(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褚敏雄	男 51~60歲	1136.7	3年	97.10.10 (註7)	2,140,217	1.62%	2140217	1.62%	399,000	0.30%	0	0	景文高中 固邦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峰有限公司董事長 查理士有限公司董事長 格魯巴建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濟公司董事	查理士有限公司董事長 英範投資(股)公司董事 全球應用生醫(股)公司董事 恩國科技(股)公司董事 超棒生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江海邦	男 51~60歲	1136.7	3年	95.6.16	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電機所博士 臺灣海洋大學光電所所長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光電與材 料科技學系教授 中華民國光學工程學會 理監事 國家實驗研究院儀器科學研 究中心兼任研究員 中央研究院物理研究所兼任 研究員	臺灣海洋大學電機資訊學院院長 臺灣海洋大學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 特聘教授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 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謝萬華	男 41~50歲	1136.7	3年	1134.3	0	0	0	0	0	0	0	0	萬鑫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三民補習班稅法老師 志光集團(志聖)稅法老師 億鑫富(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靳偉君	男 61~70歲	1136.7	3年	1136.7	0	0	0	0	0	0	0	0	Ph.D.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Merced Professor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本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8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註7：董事褚敏雄先生於民國108年2月11日辭任董事，後於113年6月7日重新選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徐文麟 許玉梅 麒康投資有限公司	26.00% 18.65% 7.03%

註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例
麒康投資有限公司	康如萍(負責人)	0.43%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者，即為出資者或捐助者(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5年4月30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事數
徐文麟	<p>專業資格：具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專長與豐富的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龍華工專機械科；</p> <p>經歷：曾任科電(股)公司董事長； 現任英濟集團董事長暨執行長、英濟集團子公司董事等重要職務。</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姜同會	<p>專業資格：具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專長與豐富的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系；</p> <p>經歷：曾任科電(股)公司經理； 現任英濟公司總經理及英濟集團子公司董事。</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呂理力	<p>專業資格：具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財務會計專長與豐富的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MBA-Controllership, St. John's University；</p> <p>經歷：曾任綠點高科技(股)公司財務長、豐耀國際(股)公司副總經理、英濟集團財務長、英濟集團幕僚長等重要職務； 現任昭瀚(股)公司董事及喬越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張嘉正	<p>專業資格：具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財務會計專長與豐富的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政治大學 EMBA；中興大學會計學系；</p> <p>經歷：曾任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現任英濟集團財務長、英濟集團子公司監察人、超棒生技(股)公司等法人董事代表人及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1
徐婉晟	<p>專業資格：具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財務會計專長與豐富的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Stanford University SCPM (Stanford Certified Project Manager)、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Master of Commerce (Applied Finance)；</p> <p>經歷：曾任 Barintec Co., Ltd. 董事； 現任英濟集團執行長室特助、創奇生醫(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褚敏雄	<p>專業資格：具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專長與豐富的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景文高中；</p> <p>經歷：曾任固邦有限公司董事長、日峰有限公司董事長、格魯巴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英濟公司董事； 現任查理士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英範投資(股)公司等多家公司董事。</p>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江海邦	<p>專業資格：具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專長與豐富的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臺灣大學電機所博士；</p> <p>經歷：曾任臺灣海洋大學光電科學所所長、臺灣海洋大學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教授、中華民國光學工程學會管理監事、國家實驗研究院儀器科學研究中心兼任研究員及中央研究院物理研究所兼任研究員；</p> <p>現任臺灣海洋大學電機資訊學院院長、臺灣海洋大學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特聘教授。</p>	<p>1. 選任前二年至今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受僱人，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p> <p>2. 近三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無取得相關報酬金額。</p>	0
謝萬華	<p>專業資格：具會計與稅法實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專長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逢甲大學會計與財稅所碩士；</p> <p>經歷：現任萬鑫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三民補習班稅法老師、志光集團(志聖)稅法老師。</p>	<p>1. 選任前二年至今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受僱人，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p> <p>2. 近三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無取得相關報酬金額。</p>	0
靳偉君	<p>專業資格：具豐富的產業知識、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專長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學歷：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hD.；</p> <p>經歷：現任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Merced Professor。</p>	<p>1. 選任前二年至今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受僱人，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p> <p>2. 近三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無取得相關報酬金額。</p>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5. 董事會多元性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除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章程」中明定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公司在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時，不僅考量董事(含獨立董事)本身之專業背景，多元化也是重要因素之一。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請參閱年報 P.26~P27，(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第三項第(一)款之摘要說明。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 3 席，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席次 33%。本公司董事會符合獨立性，除徐文麟董事長及徐婉晟董事屬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外，其餘董事間、獨立董事間及獨立董事與各董事間均無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4月30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其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徐文麟	男	99.12.16	4,991,508	3.78%	189,358	0.14%	0	0	龍華工業機械科 科電(股)公司董事長 英濟公司董事長 英濟集團執行長	Megaforce Group Co., Ltd. 董事長 Megaforce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長 Newforce Global Limited 董事長 Megaforce SDN. BHD. 董事長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英備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上驊塗裝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邁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裕承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英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英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英錡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恩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玉金有限公司負責人	副總經理	陳立凱	女婿	
總經理兼 資訊安全長	中華民國	姜同會	男	110.12.01	1,461,356	1.11%	0	0	0	0	臺灣大學機械工程系 科電(股)公司經理 英濟公司集團總經理 英濟公司集團營運資源總經理 兼資安長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上驊塗裝有限公司董事 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英錡科技(股)公司董事 英錡投資(股)公司董事 英錡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英錡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策略長	新加坡	趙晟	男	108.02.15	45,000	0.03%	0	0	0	0	Kennedy Western University 工程系 光寶科技(股)公司行銷長 廣達電腦(股)公司資深副總 3M PC Touch (Singapore) Pte Limited CEO 英濟公司AI應用發展BU主管	新美濟(股)公司獨立董事 立德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股		有配持		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		主要經(學)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比	股數	持比	持股數	持比率	持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財務長	中華民國	張嘉正	男	106.01.20	0	0	0	0	0	0	0	0	政大EMBA 中興大學會計學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英濟公司發言人	英奇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上海英備模具有限公司監察人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監察人 上海上聯塗裝有限公司監察人 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創奇生醫(股)公司監察人 利科光學(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超棒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台隆節能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欣大健康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生產製造I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正安	男	101.09.01	0	0	0	0	0	0	0	0	上海交通大學EMBA 奈那卡斯公司經理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上海上聯塗裝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生產製造II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明威	男	110.03.01	917,339	0.69%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 新世紀資通(股)公司業務代表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生醫事業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立凱	男	110.03.01	91,000	0.07%	1,523,640	1.15%	0	0	0	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Merced Department of BioEngineering 博士 微伊科技(股)公司醫藥事業研 發部處長	創奇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Megaformx, S. de R.L. de C.V. 董事兼總經理 Megaforc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 美嘉富世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執行長	徐文麟	岳父
公司治理 主管	中華民國	黃燕華	女	113.05.03	150	0.0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事業經營碩士 英濟公司代理發言人 英濟公司集團財務總部協理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徐文麟	360	360	0	0	0	35	35	395	395	6,084	6,084	266	266	0	0	6,745	6,745	無
董事	姜同會	240	240	0	0	0	35	35	275	275	5,032	5,032	221	221	0	0	5,528	5,528	無
董事	徐婉晟	180	180	0	0	0	35	35	215	215	2,024	2,024	0	0	0	0	2,239	2,239	無
董事	呂理力	180	180	0	0	0	30	30	210	210	0	0	0	0	0	0	210	210	無
董事	張嘉正	180	180	0	0	0	35	35	215	215	3,643	3,643	0	0	0	0	3,858	3,858	無
董事	褚敏雄	180	180	0	0	0	30	30	210	210	0	0	0	0	0	0	210	210	無
獨立董事	江海邦	240	240	0	0	0	59	59	299	299	0	0	0	0	0	0	299	299	無
獨立董事	謝萬華	240	240	0	0	0	59	59	299	299	0	0	0	0	0	0	299	299	無
獨立董事	靳偉君	240	240	0	0	0	59	59	299	299	0	0	0	0	0	0	299	299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給付政策，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就餘額提撥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獨立董事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評估獨立董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徐文麟													
總經理	姜同會													
策略長	趙 晟													
財務長	張嘉正	21,991	23,818	7,981	7,976	7,803	7,803	0	0	0	0	37,775 (58.68%)	39,596 (61.51%)	無
生產製造 總經理	李正安													
副總經理	林火灶													
副總經理	徐明威													
副總經理	陳立凱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李正安、徐明威、陳立凱	陳立凱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嘉正、趙晟	張嘉正、李正安、徐明威、趙晟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徐文麟、姜同會、林火灶	徐文麟、姜同會、林火灶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無	無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副總經理林火灶先生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退休。

註 11：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為 7,976 千元、實際支付金額為 6,851 千元。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 1)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徐文麟	4,260	4,260	266	266	1,824	1,824	0	0	6,350 (9.86%)	6,350 (9.86%)	6,350 (9.86%)	6,350 (9.86%)	無
總經理	姜同會	3,570	3,570	221	221	1,462	1,462	0	0	5,253 (8.16%)	5,253 (8.16%)	5,253 (8.16%)	5,253 (8.16%)	無
策略長	趙 晟	3,240	3,240	108	108	648	648	0	0	3,996 (6.21%)	3,996 (6.21%)	3,996 (6.21%)	3,996 (6.21%)	無
財務長	張嘉正	2,636	2,636	0	0	1,007	1,007	0	0	3,643 (5.66%)	3,643 (5.66%)	3,643 (5.66%)	3,643 (5.66%)	無
副總經理	林火灶	1,814	1,814	7,062	7,056	183	183	0	0	9,059 (14.07%)	9,059 (14.07%)	9,059 (14.07%)	9,059 (14.07%)	無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8：台灣英濟 BU 副總經理林火灶先生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退休。

註 9：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為 7,976 千元、實際支付金額為 6,851 千元。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結算並無盈餘，故無分派員工酬勞。

(二)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 事	29.38%	29.38%	(24.19%)	(24.19%)
監 察 人(註 2)	0%	0%	0%	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4.70%	47.27%	(58.68%)	(61.51%)

註 1：股票紅利之「市價」，上市上櫃公司係最近年度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2：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

董事酬勞係考量同業給付水準、公司整體營運及章程規定之董事酬勞分派比例等，經薪酬委員會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通過後給付。另有固定報酬及車馬費等酬金。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等。薪資及獎金係依據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及考量該職位對公司營運之貢獻度及績效等結構組合給付合理的報酬；員工酬勞係由董事會依據分配年度盈餘狀況及公司章程所訂員工酬勞分配成數，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等，經薪酬委員會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通過後，合理給付之。

(3)前述二點給付酬金之政策所稱考量公司整體營運及公司營運之貢獻度係與績效評估具有高度關聯性，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及稅前淨利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參與開發新產品及策略開發落實度和所轄部門對於法令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遵循），同時參酌各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穩定性及對公司之忠誠度，避免未來風險對公司的影響。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徐文麟	7	0	100%	
副董事長	姜同會	7	0	100%	
董事	徐婉晟	7	0	100%	
董事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理力	6	1	85.71%	
董事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嘉正	7	0	100%	
董事	褚敏雄	6	1	85.71%	
獨立董事	江海邦	7	0	100%	
獨立董事	謝萬華	7	0	100%	
獨立董事	靳偉君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無此情形，請詳 P.52~P.53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請詳 P.52~P.53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此情形，請詳 P.52~P.53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請詳 P.2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於 100 年 11 月 25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任命。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及董事經理人之報酬。

(二)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8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

(三) 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 29 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協助提供董事遵循法令及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等。

(四)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第十至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分別為上櫃公司排名前 36%~50%、21%~35%及 36%~50%，持續努力優化中。

五、114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非任期

姓名	114.01.17	114.03.14	114.05.09	114.06.05	114.08.08	114.11.07	114.12.12
江海邦	◎	◎	◎	◎	◎	◎	◎
謝萬華	◎	◎	◎	◎	◎	◎	◎
靳偉君	◎	◎	◎	◎	◎	◎	◎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各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成員自評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 ,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註 2)	備註
召集人	江海邦	6	0	100%	
委員	謝萬華	6	0	100%	
委員	靳偉君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無此情形，請詳 P.54~P.55 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請詳 P.54~P.55 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方式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內部稽核主管每次皆出席參與審計委員會會議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2.本公司稽核室按月提供獨立董事稽核報告，同時檢附「稽核報告審閱回覆函」，對於每月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3.歷次主要溝通事項摘要：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05.09	1.配合公司實際營運狀況與因應永續資訊之管理要求，與獨立董事進行討論。	無異議。
114.11.07	1.配合公司實際營運狀況與因應永續資訊之管理要求，並參酌 114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況擬定英濟集團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2.配合稽核計畫協助子公司創奇生醫建立內控制度。	無異議。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至少每半年出席一次「查核單位與治理單位溝通會議」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2.歷次溝通事項摘要：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4.03.14	於「查核單位與治理單位溝通會議」中與獨立董事溝通 113 年度財務報表資訊、營運狀況、法規遵循及公司治理議題。	無異議。
114.08.08	於「查核單位與治理單位溝通會議」中與獨立董事溝通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資訊、營運狀況、法規遵循及更新條例。	無異議。

四、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內容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事項決議應經本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董事會決議。

第 1 項各款事項除第 10 款外，如未經本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者，得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治理單位對公司治理之提升與落實不遺餘力，於民國 96 年至 101 年持續榮獲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4」、「CG6005」、「CG6007」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並於第五屆至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皆取得全體上櫃公司前 6%~20%排名，第十至第十二屆分別取得上櫃公司排名前 36%~50%、21%~35%及 36%~50%。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積極參加與公司治理相關主題之進修課程，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100sb0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作業程序，目前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事務，並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集團財務總部專責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及最終控制者，並依規定申報相關資訊。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均依「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規定執行。本公司與各子公司間已建立適當的組織控制架構，並訂有「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員工行為道德規範」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嚴禁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V		<p>無重大差異。</p> <p>(一) 1.本公司於104年11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p> <p>2.目前本公司第十二屆九位董事成員，設有一名女性成員徐婉晟女士長於經營管理與財務會計事務；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徐文麟先生、姜同會先生及褚敏雄先生；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財務會計專長且有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的有呂理力先生、張嘉正先生；另有三位獨立董事，江海邦先生、靳偉君先生具有豐富產業知識，能給予專業性的指導及建議，對於公司提升製程效率及產品品質等有很大貢獻，謝萬華先生則具備財務、稅法及會計之實務專長與經驗。</p> <p>3.本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44%，獨立董事占比為33%。為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占比為11%。除江海邦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十年以上，另外兩位獨立董事皆為新任。董事年齡分布情形為71~80歲二位，61~70歲二位，51~60歲三位董事，50歲以下二位。</p> <p>4.董事會就成員組成已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5.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永續傳承：</p> <p>【董事會】 本公司持續培育高階經理人使其熟悉集團營運發展，深化其產業知識及決策力與本公司核心價值相符。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注重性別平等及具備多元化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V	<p>(四) 本公司定期每年一次透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檢查表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鑑項目包含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專業性等內容，係參酌審計品質指標資訊(AQI)及會計師獨立聲明書，茲檢具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檢查表，並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形且具備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各年度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最近年度於113年3月14日、113年8月9日、114年3月14日及114年12月12日皆符合評估標準審議通過，並由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p> <p>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檢查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獨立性評估項目</th> <th>符合</th> </tr> </thead> <tbody> <tr> <td>簽證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獨立董事</td> <td>V</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是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td> <td>V</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td> <td>V</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td> <td>V</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關獨立性之規範</td> <td>V</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 <td>V</td> </tr> </tbody> </table>	獨立性評估項目	符合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獨立董事	V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V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V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關獨立性之規範	V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無重大差異。
獨立性評估項目	符合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或獨立董事	V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V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V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關獨立性之規範	V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治理主管之職權範圍包含：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議事錄，並協助董事會強化職能。</p> <p>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請參閱P.51附表經理人進修情形。</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由各部門分工負責利害關係人之溝通，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一) 股東 / 投資人 / 媒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議題：經營績效、法規遵循、市場形象與前景、投資效益、環境法規遵循。 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透過定期與不定期方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提供財務、業務之經營績效資訊。召開股東常會、定期公告財務報告/年報/永續報告書、發布重大訊息並於公司網站發布英濟新聞。 <p>(二) 客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議題：產品品質、產品責任法規遵循與國際標準接軌、反貪腐、環境、人權、社會面等相關法規與國際商業標準則遵循。 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配合客戶對產品、環境、責任等要求與查核，協同預防與持續改善。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追蹤成效，於公司網站設置「聯絡英濟」溝通表單，114年5筆洽詢已由相關單位回覆處理。 <p>(三) 供應商/政府機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議題：落實公司治理、反貪腐、產學合作與社會責任、產品責任法規遵循與國際標準接軌、環境、人權、社會面等相關責任法規與國際商業標準則遵循。 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遵循政府法令、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提供學生實習等形式發揮企業影響力。114年與1所私立大學建立合作實習專案。 <p>(四) 員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注議題：員工權益、勞雇關係、社會法規遵循、職業安全與衛生、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 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重視員工健康與權益，建立多元化勞資雙方溝通平台。114年召開4次勞資會議，發行英濟人報共12次、定期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實施員工持股信託制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多樣化員工福利。 114年度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呈114年11月7日董事會報告。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確保股東會在合法及有效之前提下召開。
七、資訊公開	V		(一) 本公司產品資訊、技術研發成果、財務資訊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充分揭露於公司網站，網址： https://www.megaforce.com.tw 。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二) 本公司設有中英文官網，及時揭露公司資訊並設有集團財務總部職掌股東、法令、投資及市場等資訊蒐集與揭露工作。同時，亦訂有發言人制度並落實遵循，以回應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等之詢問。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本公司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申報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公告及申報完成。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規畫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誠信對待員工，落實勞基法。董事長更設有部落格，提供員工意見表達之空間，公司以開放的態度與方式處理員工的建議及抱怨，有效化解勞資爭議。</p> <p>◆ 僱員關懷：鼓勵員工參與各項訓練課程及技術研討，為每位員工全額負擔團體保險，定期安排健康檢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充實員工福利，鼓勵員工從事社團活動，給予部分補助。</p> <p>◆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集團財務總部專人處理股東建議及詢問，並設置專人負責維護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各項有關財務、業務、董事會、股東會之資訊，以確保投資人能及時取得公司最新消息。</p> <p>◆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保持良好溝通，維繫良好的關係。</p> <p>◆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為利害關係人建立各種溝通平台，提供公司最新訊息，並得隨時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p> <p>◆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請參閱P.50~P.51附表，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相關訊息。</p> <p>◆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及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執行情形良好。</p> <p>◆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主要客戶皆往來10年~20年以上，以創造公司最佳利潤。</p> <p>◆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訊息。</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113年度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項目已改善並於第十二屆評鑑得分，臚列如下：</p>			
	評鑑指標內容		已改善情形
公司是否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是	本公司已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是	是，公司年報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是	是，公司年報自願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個別酬金。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相關政策及執行情形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是	本公司已將相關內容揭露於公司網站及113年年報。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是	本公司已將相關內容揭露於公司網站及113年年報。
<p>本公司114年度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項目，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臚列如下：</p>			
	評鑑指標內容		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否	本公司將於115年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公司是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否	本公司已著手規劃編製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否	本公司已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統計。
公司是否制定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否	本公司已制定減少用水及廢棄物管理政策，並敘明於年報P.38。
公司是否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揭露其實施情形及改善計畫？		否	本公司已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於年報P.41揭露其實施情形及改善計畫。
公司是否制定個人資料保護政策，並揭露內容及其實施情形？		否	本公司已制定員工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辦法及員工個人資料保護護施行細則，並於年報P.41揭露相關內容及執行情形。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及董事經理人之報酬。依法令規定，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聘任。依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該委員會成員人數為 3~5 人，其中至少應有一人為獨立董事。
- 2、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25 日設置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兩次。現委任獨立董事江海邦、謝萬華及靳偉君為薪酬委員，並由江海邦先生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獨立 董事	江海邦 (召集人)		專業資格：具豐富的產業知識、營運判斷、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專長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情事。 學歷：臺灣大學電機所博士； 經歷：曾任臺灣海洋大學光電科學所所長、臺灣海洋大 學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教授、中華民國光學工程 學會理監事、國家實驗研究院儀器科學研究中心 兼任研究員及中央研究院物理研究所兼任研究 員；現任臺灣海洋大學電機資訊學院院長、臺灣 海洋大學光電與材料科技學系特聘教授。	1.選任前二年至今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 接之利害關係，其本人、配偶、二親 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 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 (含獨立董事)或受僱人，亦無持有本 公司股份。 2.近二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 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無取 得相關報酬金額。	0
獨立 董事	謝萬華		專業資格：具會計與稅法實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專長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情事。 學歷：逢甲大學會計與財稅所碩士； 經歷：現任萬鑫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三民補習班 稅法老師、志光集團(志聖)稅法老師。	1.選任前二年至今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 接之利害關係，其本人、配偶、二親 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 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 (含獨立董事)或受僱人，亦無持有本 公司股份。 2.近二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 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無取 得相關報酬金額。	0
獨立 董事	靳偉君		專業資格：具豐富的產業知識、營運判斷、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專長及國際市場觀，並未有公司法 第 30 條各款情事。 學歷：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hD. ; 經歷：現任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Merced Professor。	1.選任前二年至今未與公司有直接或間 接之利害關係，其本人、配偶、二親 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 業及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 (含獨立董事)或受僱人，亦無持有本 公司股份。 2.近二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 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無取 得相關報酬金額。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二、第六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7 日至 116 年 6 月 6 日。

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江海邦	2	0	100%	
委員	謝萬華	2	0	100%	
委員	靳偉君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請詳P.55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內容如下：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4.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如有獲利重大衰退或長期虧損，則其薪資報酬不宜高於前一年度。
 - (6)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V	<p>摘要說明(註2)</p> <p>本公司於110年設置「企業永續經營推動小組」，後更名為「ESG永續小組」。為深入落實永續議題，113年7月將「ESG永續小組」細分為公司治理組、永續環境組、永續資訊揭露組及社會公益組，由總經理姜同會擔任負責人，成員由集團財務總部、集團營運資源、執行長室等代表組成，統整規劃集團企業永續經營相關事務並定期向董事會提案與報告。</p> <p>「ESG永續小組」任務包含但不限於以下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落實公司治理。 2.發展永續環境。 3.維護社會公益。 4.加強企業永續資訊揭露。 5.相關提案經董事會同意後，負責推動並追蹤成效。 <p>114年度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連續四年發行永續報告書，並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2.配合法令規定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強化實務運作。 3.訂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每季提董事會報告數據及執行情形。 4.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5.員工持股信託制度擴及子公司，參與人數已逾七成。 6.持續精進永續相關議題如RBA(責任商業聯盟)、永續資訊揭露、EcoVadis(永續評估平台)。 <p>董事會督導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11年6月起，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114年度共提報董事會5次，最近一次提報日為115年3月13日。董事會定期聽取報告，並檢視策略與目標的進展情形。 2.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經營政策及推動情形，供董事會針對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給予建議，最近一次提報日為114年11月7日。 3.配合法令規定修訂相關管理辦法以強化公司實務運作。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p>	V	<p>揭露資料風險評估邊界涵蓋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並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為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永續資訊揭露，並就永續發展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p>重大議題</p> <p>環境</p> <p>社會</p> <p>公司治理</p>	<p>風險評估項目</p> <p>環境保護</p> <p>職業安全</p> <p>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p> <p>強化董事職能</p> <p>利害關係人溝通</p> <p>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的政策及策略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行研發並採用低能耗光固化之綠能環保材料，並導入水性漆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 2.採用 RTO 進行大氣防治。 3.利用水冷式循環系統並改善廠區空調調節效能。 4.廠區採行雨廢水分流系統，處理後符合流放標準之廢水循環利用。 5.訂有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化管理辦法，每年年底討論並定出年度減廢目標徹底執行廢棄物分類，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化管理以達資源永續，並運用網路系統管控廢棄物流向。 6.使用可再生能源電力。 7.推行循環材料應用技術，從產品製造過程透過減量化、重復使用、回收利用、再製造方面實施。 <p>職業安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主要廠區皆已完成「ISO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2.每年定期舉行消防安全演練及職業安全衛生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 3.不定期向員工宣導與身心健康及職業安全相關資訊。 <p>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p> <p>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p> <p>強化董事職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董事規劃每年 6 小時相關董事進修議題，不定期轉知主管機關法令宣導。 2.定期投保董監責任險，保障公司及降低可能發生的經營風險。 <p>利害關係人溝通</p> <p>本公司提供多元的溝通管道與資訊揭露，取得利害關係人對公司的信任與了解，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溝通情況。</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設有環安部建立適合產業特性之環境管理制度，並已於95年7月19日取得SGS組ISO14001:2015環境認證(有效期限：115年7月15日)。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設有高分子實驗室積極研發以環保材料取代塑膠原料，並從產品製造過程透過減量化、重覆使用、回收利用及再製造四個主軸，推行DFM輕量化、包裝精簡、包材回收利用等系列項目，期望為環保盡一份心力。本公司亦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如：更換燈管、更新空壓機、落實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等)。對於循環材料應用技術於109年起偕同客戶共同開發消費後回收(PCR)塑料成型技術並進入量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評估氣候變遷對本公司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執行情形(註1)		摘要說明(註2)														
推動項目	是	否	建議揭露事項	TCFD 核心元素	執行摘要													
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是		<p>建議揭露事項</p> <p>◆董事會監督氣候相關的風險與機會之情形</p> <p>◆管理階層在評估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角色</p> <p>◆組織對於短、中、長期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認知</p> <p>◆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於組織的營運、策略及財務規畫可能造成的影響</p>	<p>1 治理</p>	<p>氣候變遷潛在風險</p> <p>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p> <p>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及成本增加</p>	<p>執行摘要</p> <p>111 年 6 月起，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計畫及執行情形，以評估氣候變遷的風險與機會。</p> <p>由「ESG 永續小組」統整規劃集團企業永續經營相關事務並定期向董事會提案與報告。</p>												
				<p>2 策略</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氣候變遷潛在風險</th> <th>機會</th> <th>因應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短中期</td> <td>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td> <td>發展綠能環保材料</td> <td>設有高分子實驗室，投入資源研發出低能耗光固化之綠能環保材料，並導入水性漆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td> </tr> <tr> <td>長期</td> <td>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及成本增加</td> <td>透過環保系統節能減碳且降低營運成本</td> <td>採用 RTO 進行大氣防治，設有濃縮轉輪蓄熱式燃燒爐(RTO)、煙氣連續自動監測系統(CEMS)、UV 光淨化設施及活性碳噴淋吸附設備進行大氣防治。RTO 系統選用潔淨燃料(瓦斯)，將廢氣中有害物質安定、無害化。</td> </tr> <tr> <td>長期</td> <td>用電量上升對溫室效應影響</td> <td>推動低碳綠色生產，節約用電、降低營運成本</td> <td>定有節電目標每年持續推動，透過照明設備更換、空調設備汰換，使用電度數降低。</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氣候變遷潛在風險	機會	因應措施	短中期	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	發展綠能環保材料	設有高分子實驗室，投入資源研發出低能耗光固化之綠能環保材料，並導入水性漆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	長期	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及成本增加	透過環保系統節能減碳且降低營運成本	採用 RTO 進行大氣防治，設有濃縮轉輪蓄熱式燃燒爐(RTO)、煙氣連續自動監測系統(CEMS)、UV 光淨化設施及活性碳噴淋吸附設備進行大氣防治。RTO 系統選用潔淨燃料(瓦斯)，將廢氣中有害物質安定、無害化。	長期
項目	氣候變遷潛在風險	機會	因應措施															
短中期	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	發展綠能環保材料	設有高分子實驗室，投入資源研發出低能耗光固化之綠能環保材料，並導入水性漆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															
長期	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及成本增加	透過環保系統節能減碳且降低營運成本	採用 RTO 進行大氣防治，設有濃縮轉輪蓄熱式燃燒爐(RTO)、煙氣連續自動監測系統(CEMS)、UV 光淨化設施及活性碳噴淋吸附設備進行大氣防治。RTO 系統選用潔淨燃料(瓦斯)，將廢氣中有害物質安定、無害化。															
長期	用電量上升對溫室效應影響	推動低碳綠色生產，節約用電、降低營運成本	定有節電目標每年持續推動，透過照明設備更換、空調設備汰換，使用電度數降低。															

推動項目	是	否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摘要說明(註2)</p> <p>3 風險管理</p> <p>◆組織鑑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之流程</p> <p>◆組織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程序</p> <p>◆組織如何將鑑別、評估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機制整合至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揭露組織在策略與風險控管之程序中，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使用的指標</p> <p>◆揭露範疇 1、範疇 2 及範疇 3(如適用)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與相關風險</p> <p>◆組織對於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所設立之目標和連標程度</p>	<p>本公司風險鑑別與評估，透過「ESG 永續小組」跨部門的溝通，進行風險控管和減碳方案，彙整風險評估與控管方案執行成效並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內部規章，每季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將氣候變遷管理機制整合至整體風險管理流程。</p> <p>「ESG 永續小組」亦會同集團財務總部、集團營運資源等擬定相關計畫，已完成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計畫且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12 年第一季提出子公司之盤查計畫，按季持續追蹤進度與成效，113 年完成子公司(上海英濟、上海英備、上海上驊、蘇州英田、東莞英濟、MegaforceMY 及 MegaforceMX) 盤查，114 年並新增子公司創奇生醫的盤查作業。</p> <p>將 111 年設定為溫室氣體排放基準年，訂出年度目標：碳排放每年降 5%、節電量、節水量、廢棄物減量為氣候變遷績效指標。</p> <p>持續執行減碳措施及監控，降低範疇 1 和範疇 2 排放量，並擬規畫擴大溫室氣體盤查揭露範疇。</p> <p>本公司將持續推行循環經濟措施及落實節電策略，將 111 年設定為溫室氣體排放基準年訂出年度目標碳排放每年降 5%、節電量、節水量、廢棄物減量為氣候變遷績效指標。114 年集團全年碳排放量較 113 年下降 1.34%。</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業已訂定明確之環保、節能目標，在產品的設計、開發、生產、使用及廢棄的過程，致力達成低污染、低能源、易回收等之友善環境作為。</p> <p>◆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環保署公布之產業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主要係參考國際間 ISO/CNS 14064-1 及 GHG Protocol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規範計算及其他統計數據列示如下：</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V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th>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單位：噸CO2e/公噸</th> </tr> <tr> <th>年度</th> <th>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th> <th>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th> <th>溫室氣體排放量 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99.2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6,747.8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7,547.07</td> </tr> <tr> <td>11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41.5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6,536.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7,178.13</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8,272</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27.39</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30.39</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11.43</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6.59</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有害事業 廢棄物總重量</p>			單位：噸CO2e/公噸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溫室氣體排放量 合計	113	799.22	26,747.85	27,547.07	114	641.53	26,536.60	27,178.13				158,272				327.39				130.39				311.43				116.59	無重大差異。
		單位：噸CO2e/公噸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	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二	溫室氣體排放量 合計																																					
113	799.22	26,747.85	27,547.07																																					
114	641.53	26,536.60	27,178.13																																					
			158,272																																					
			327.39																																					
			130.39																																					
			311.43																																					
			116.59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註2)</p> <p>1. 範疇一、二為包含母公司台灣廠區、子公司上海英濟、上海英備、上海上驊、上海上驊、蘇州英田、東莞英濟、MegaforceMY、MegaforceMX及創奇生醫資訊。 (註)113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不含創奇生醫。</p> <p>2. 用水量為取水量，包含母公司台灣廠區、子公司上海英濟、上海英備、上海上驊、蘇州英田、東莞英濟、MegaforceMY、MegaforceMX及創奇生醫資訊。 (註)113年度用水量不含創奇生醫。</p> <p>3. 事業廢棄物總重量區分為一般及有害事業廢棄物，包含母公司台灣廠區、子公司上海英濟、上海英備、上海上驊、蘇州英田、東莞英濟、MegaforceMY、MegaforceMX及創奇生醫。</p> <p>4. 114年排碳量較113年下降1.34%。本公司業務型態主要產生之排碳量為範疇二電力消耗所產生之間接排放，占比97.6%。</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減碳與節能目標：本公司依循ISO14001規範，建立溫室效應排放基線，制訂或公告減碳目標，目前正依相關規範進行全廠區之溫室氣體盤查制度之建立與導入。本公司訂定114年溫室氣體排碳量較113年降減5%為目標。113年排碳量為27,547噸CO₂e、114年排碳量為27,178噸CO₂e，較113年下降1.34%，雖下降但未達5%，為減少碳排放與能源消耗，廠區預計以離峰用電、設備維護保養保持其能效，並使用節能設備來降低排碳量。 ◆ 水資源管理政策：廠區採行兩廢水分流系統，處理後符合流放標準之廢水循環利用。建立管道、閘門漏水點，建立漏水報修快速回應機制，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 ◆ 水資源管理目標：訂定114年取水量較113年降減5%。113年取水量為169,388公噸，114年取水量減為158,272公噸，較113年下降6.6%。將持續節約用水，檢查及修繕設備管道和閘門漏水問題。 ◆ 廢棄物管理政策：訂有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化管理辦法，每年年底討論並定出年度減廢目標徹底執行廢棄物分類，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化管理以達資源永續，運用網路系統管控廢棄物流向；在產品製造過程中，透過減量化、重複使用、回收利用、再製造方面實施。此外，針對VOCs、廢水等汙染物，於源頭、過程、末端設立自動監控建設，進行汙染物收集、處理、排放全過程監管和及時預警，長期積累還可利用數據分析優化汙染物管理模式與預警功能。針對相關設備運作則以「大氣防治管理辦法」訂有維護、保養、教育訓練、正常生產、異常停線、異常通報等權責歸屬與標準作業程序，確保相關資源維運正常並發揮最大效能。 ◆ 廢棄物管理目標：訂定114年廢棄物總重量較113年降減5%。113年廢棄物總重量為457.78公噸，114年減為428.02公噸，較113年下降6.5%，本公司將持續以減少、重複及回收的原則降低廢棄物。 	

推動項目	是 否	執行情形(註1) 摘要說明(註2)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V</p>	<p>(一) 本公司恪守全球各地生產據點《勞動法規》、遵循《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參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兒童權利公約》、《原住民權利公約》、《保護所有移工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國際公約》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等國際人權公約之精神，制定「英濟股份有限公司工作規則」做為人員管理及尊重人權依歸。</p> <p>本公司相關人權政策及具體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政策 本公司以「零事故」為管理目標，推動嚴謹的硬體設施與安全衛生作業程序並且定期舉辦在職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 杜絕不法歧視以確保工作機會均等政策 提供外勞良好的住宿環境及居住空間並嚴禁職場暴力，提供員工符合甚至優於當地法令所要求之最低限度的工資與福利。 3. 保障身心障礙者任用名額政策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8條規定，晉用身心障礙之員工，為其提供保障名額。 4. 禁用童工政策 禁止雇用未滿15歲之員工。 5. 禁止各種形式的強迫勞動政策 6.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政策 本公司明訂合法且合理的工時管理計畫，並定期關心及管理員工出勤狀況。本公司尊重員工的權利，員工可設立多元社團，並鼓勵同仁加入社團。 7. 兩性平權政策 設立防止性騷擾專線，本公司實施育嬰留職停薪制度，同時提供同仁家庭照顧假、生理假、產假、陪產假、安胎休養假及提供哺乳室、哺乳時間等。 8. 打造高齡友善職場 為提前因應少子化及高齡化衝擊，本公司著手打造高齡友善職場，包括工作內容與環境設計、內部教育提升中高齡友善意識及改善招募任用門檻，113年度榮獲「新北市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友善職場認證」。 	<p>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摘要說明(註2)</p> <p>(二) 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請詳P.82,另訂有薪資管理辦法及薪資級距,每年會參考外部薪資調查報告評估調整薪資,亦會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適當調整員工薪酬。</p> <p>109年度起成立員工持股會,員工可依每月規定之金額提存,購入公司股票,公司另依員工提存金額提撥相同金額為公提金,提撥比例優於業界平均。</p> <p>休假制度方面,除固定的週休二日,並依照勞動基準法給予特別休假,如有育嬰、或遇重大傷病、變故,亦可以申請留職停薪。</p> <p>職場多元化與平等:男女擁有同工同酬及平等晉升機會,女性主管平均占主管職31.13%,並逐年增加。</p> <p>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章程第31條明訂,本公司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就餘額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不低於30%應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p> <p>(三) 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致力保障於廠區內進行作業的所有工作者(包含員工、訪客、承攬商等)之,主要廠區依循當地法令、國際標準及其他規範,建構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p> <p>其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各項政策及實施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並要求同仁徹底執行。 2.職安衛巡查:每月25號前進行職業安全衛生巡查,並要求各營運據點提供相關資料。 3.每季召開職業安全委員會,由勞工代表行使審議權審查;說明該年度職業安全衛生計畫與當季度執行情況(項目包含自動檢查、員工傷事故、教育訓練情形、個人防護具點檢、作業環境監測、健康管理事項等)。 4.每月辦理臨場健康服務,共計126人(含健康諮詢、健檢風險等級追蹤、人因性危害、異常工作負荷及母性健康保護等) 5.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依健康檢查報告進行健康分級管理,並予追蹤。 6.每年進行職場不法侵害問卷調查,以鑑別工作場所之風險等級。 7.每季進行檢驗飲用水水質,確保員工飲水健康。 8.每年五月、十一月委託合格廠商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將結果彙整後公佈,並針對異常數值區域進行改善措施。 9.定期進行廠區消毒、冷卻水塔清洗。 10.定期進行消防講習及演練,加強員工消防觀念;並時限內辦理年度消防設備檢修申報。 11.定期進行廠區用電安全檢測、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12.114年度無重大職災事件;將持續執行各項職業安全衛生防護措施,以維護所有工作者的人身安全。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無重大差異。</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13.本公司重視員工人身安全、定期消防演練及消防設備檢查維修，114年度無火災情事。</p> <p>14.職業安全在職教育訓練：提供員工每三年三小時在職訓練以預防災害及提升職業安全衛生觀念。</p> <p>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113年度永續報告書。</p> <p>(四) 本公司提供內外外部教育訓練，鼓勵員工參與，為員工建立有助職能發展之訓練及計畫。包含新人訓練、專業訓練、主管訓練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方式持續成長。114年內外外部教育訓練共計3,562人次完成，總時數為5,431小時。</p> <p>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p> <p>(五) 本公司為了解員工對工作環境及公司制度之滿意程度，建立定期員工滿意度調查機制，由人力資源處負責執行。針對三職等以上在職員工，每年辦理一次員工滿意度調查，調查期間為每年1月至12月，調查覆蓋率為100%。此外，為即時掌握新進人員適應情形，對新進員工於到職滿三個月時辦理員工滿意度調查，調查覆蓋率為100%。調查結果由人力資源處彙整評估，作為公司持續優化員工福利及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之參考依據。</p> <p>(六) 本公司於106年訂定「員工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辦法」，108年訂定「員工個人資料保護施行細則」。辦法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全體員工、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子公司、海外投資事業單位之所有人員、人力派遣公司派駐人員、新進面試人員。海外投資事業單位另得依當地相關法令規定制訂施行。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對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廠商、客戶或顧問（包含其員工或臨時雇員）訂定保密協議（NDA）及相關管理規範，以確保公司資訊安全，並保障客戶及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114年度本公司持續強化員工個人資料保護意識，辦理相關培訓課程，其中新人訓練累計時數共66小時，人力資源人員專業訓練時數共22小時。</p> <p>(七) 保護客戶權益政策：本公司訂有「質量保證合約」、「限制使用有害物質協議書」、「供應商行為準則」等相關產品生產之安全準則聲明以保護客戶權益。產品之行銷與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申訴管道及程序：本公司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追蹤成效，積極檢討，以作為品質改善之依據。客戶申訴管道及程序，由各事業單位主管依客戶申訴內容配合內部流程受理，另公司網站設有「聯絡英濟」溝通表單，114年度受理5筆相關洽詢。</p>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揭露其實施情形及改善計畫？	V	<p>(五) 本公司為了解員工對工作環境及公司制度之滿意程度，建立定期員工滿意度調查機制，由人力資源處負責執行。針對三職等以上在職員工，每年辦理一次員工滿意度調查，調查期間為每年1月至12月，調查覆蓋率為100%。此外，為即時掌握新進人員適應情形，對新進員工於到職滿三個月時辦理員工滿意度調查，調查覆蓋率為100%。調查結果由人力資源處彙整評估，作為公司持續優化員工福利及人力資源管理制度之參考依據。</p>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制定個人資料保護政策，並揭露內容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 本公司於106年訂定「員工個人資料保護與管理辦法」，108年訂定「員工個人資料保護施行細則」。辦法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全體員工、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轉投資子公司、海外投資事業單位之所有人員、人力派遣公司派駐人員、新進面試人員。海外投資事業單位另得依當地相關法令規定制訂施行。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對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廠商、客戶或顧問（包含其員工或臨時雇員）訂定保密協議（NDA）及相關管理規範，以確保公司資訊安全，並保障客戶及相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114年度本公司持續強化員工個人資料保護意識，辦理相關培訓課程，其中新人訓練累計時數共66小時，人力資源人員專業訓練時數共22小時。</p>	無重大差異。
(七)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七) 保護客戶權益政策：本公司訂有「質量保證合約」、「限制使用有害物質協議書」、「供應商行為準則」等相關產品生產之安全準則聲明以保護客戶權益。產品之行銷與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申訴管道及程序：本公司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並追蹤成效，積極檢討，以作為品質改善之依據。客戶申訴管道及程序，由各事業單位主管依客戶申訴內容配合內部流程受理，另公司網站設有「聯絡英濟」溝通表單，114年度受理5筆相關洽詢。</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八)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八)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要求供應商需重視勞工權益、環保、安全與衛生風險管控，期以降低本身和供應商的經營風險及成本，建立永續成長的夥伴關係。 2. 請供應商簽署承諾書，供應商之營運將持續性遵守負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BA)之各種規範標準，符合安全勞工作業環境、合理勞動條件、保障勞工基本人權、禁用童工等要求，且須承諾經營生產不使用衝突金屬。 3. 要求供應商在經營公司的業務時，必須完全符合當地所有相關的法律與規章，必須遵循相關社會責任及各面向。 4. 如供應商違反法律或承諾書，本公司得立即停止、終止或解除與該供應商間的交易關係。 <p>供應商管理機制，以下列三大面向進行控制與管理：</p> <table border="1"> <tr> <td>新供應商選擇</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供應商評核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質能力：供應商品質系統流程執行完整度。 (2) 有害物質管控：供應商所供應產品需符合有害物質管理系統所規範要項。 (3) 生產能力：供應商生產確保及快速回應客戶需求。 (4) 製造工程能力：供應商製程及設計管制評估其能力。 2. 新供應商需簽署雙方往來承諾書(內容包含廉潔承諾與企業社會責任)。 3. 符合相關品質系統要求，若供應商已取得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有害物質管理相關之證書(如ISO9001、ISO14001、ISO45001、QC080000、IATF16949等認證)則列為額外加分之依據。 </td> </tr> <tr> <td>供應商評比及管理</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供應商標準進行評分。 2. 評比分數未達標準將無法列為合格供應商，供應商需再次進行改善後經評估後達到標準才能取得合格供應商資格。 </td> </tr> <tr> <td>供應商持續性評價</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供應商之交易頻率、特性及風險性區分，篩選重點供應商進行持續性評價。 2. 供應商需持續性符合各項要求規範取得永續供應之條件。 </td> </tr> </table>		新供應商選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供應商評核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質能力：供應商品質系統流程執行完整度。 (2) 有害物質管控：供應商所供應產品需符合有害物質管理系統所規範要項。 (3) 生產能力：供應商生產確保及快速回應客戶需求。 (4) 製造工程能力：供應商製程及設計管制評估其能力。 2. 新供應商需簽署雙方往來承諾書(內容包含廉潔承諾與企業社會責任)。 3. 符合相關品質系統要求，若供應商已取得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有害物質管理相關之證書(如ISO9001、ISO14001、ISO45001、QC080000、IATF16949等認證)則列為額外加分之依據。 	供應商評比及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供應商標準進行評分。 2. 評比分數未達標準將無法列為合格供應商，供應商需再次進行改善後經評估後達到標準才能取得合格供應商資格。 	供應商持續性評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供應商之交易頻率、特性及風險性區分，篩選重點供應商進行持續性評價。 2. 供應商需持續性符合各項要求規範取得永續供應之條件。 	無重大差異。
新供應商選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供應商評核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質能力：供應商品質系統流程執行完整度。 (2) 有害物質管控：供應商所供應產品需符合有害物質管理系統所規範要項。 (3) 生產能力：供應商生產確保及快速回應客戶需求。 (4) 製造工程能力：供應商製程及設計管制評估其能力。 2. 新供應商需簽署雙方往來承諾書(內容包含廉潔承諾與企業社會責任)。 3. 符合相關品質系統要求，若供應商已取得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有害物質管理相關之證書(如ISO9001、ISO14001、ISO45001、QC080000、IATF16949等認證)則列為額外加分之依據。 									
供應商評比及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供應商標準進行評分。 2. 評比分數未達標準將無法列為合格供應商，供應商需再次進行改善後經評估後達到標準才能取得合格供應商資格。 									
供應商持續性評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供應商之交易頻率、特性及風險性區分，篩選重點供應商進行持續性評價。 2. 供應商需持續性符合各項要求規範取得永續供應之條件。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	V	<p>本公司於111年起依據國際通用GRI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113年度永續報告書已於114年8月25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惟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規劃中。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並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行為道德規範」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及事項等，確實落實遵循，執行至今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以照顧員工為責任，打造友善工作環境、重視員工自主性及發揮空間，提供完善的員工福利制度，113年度榮獲「人力銀行幸福企業金獎」。 2.與各級院校配合實習生與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協助人才育成。 3.國內外發生重大災害時，公司即帶頭捐助善款，並鼓勵員工共同發揮愛心作捐贈，成立員工愛心交易平台。 4.捐贈「易口張口腔復健器」予中華民國頭頸愛關懷協會，確保患者在疫情期間不錯失復健黃金期，近年與頭頸愛協會定期合作，透過企業志工、醫材捐贈等形式了解需求並提供協助。 5.開發智慧化儲能系統、電動車用設備，以提升節能效率。 6.透過減少非必要組件、友善材料選擇、功能上穩定儲能與供電以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並減少電池耗損等方式，從產品設計的功能層面降低環境衝擊。 7.本公司秉持著「永續經營」的理念，長年以來貫徹將「環保」、「安全」與「健康」融入到企業文化、營運原則和工作流程之中。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本公司以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大項目揭露工作進度與成果，並制定和實施對應策略。111年6月起，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執行情形，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經營政策及推動情形，供董事會針對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給予建議；董事會定期聽取報告，並檢視策略與目標的進展情形。另亦定期向董事會提案報告，配合法令規定修訂相關管理辦法以強化公司實務運作。</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443 1332 603 1444">項目</th> <th data-bbox="443 1086 603 1332">氣候風險</th> <th data-bbox="443 862 603 1086">機會</th> <th data-bbox="443 185 603 862">對公司業務、策略及財務影響</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03 1332 762 1444">短中期</td> <td data-bbox="603 1086 762 1332">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td> <td data-bbox="603 862 762 1086">發展綠能環保材料</td> <td data-bbox="603 185 762 862">設有高分子實驗室，投入資源研發出低能耗光固化之綠能環保材料，並導入水性漆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使營運成本增加。</td> </tr> <tr> <td data-bbox="762 1332 826 1444">長期</td> <td data-bbox="762 1086 826 1332">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及成本增加</td> <td data-bbox="762 862 826 1086">透過環保系統節能減碳</td> <td data-bbox="762 185 826 862">採用 RTO 進行大氣防治，設有濃縮轉輪蓄熱式燃燒爐(RTO)、煙氣連續自動監測系統(CEMS)、UV 光淨化設施及活性碳噴淋吸附設備進行大氣防治，RTO 系統選用潔淨燃料(瓦斯)，將廢氣中有害物質安定、無害化，使營運成本增加。</td> </tr> <tr> <td data-bbox="826 1332 826 1444">長期</td> <td data-bbox="826 1086 826 1332">用電量上升對溫室效應影響</td> <td data-bbox="826 862 826 1086">推動低碳綠色生產，節約用電</td> <td data-bbox="826 185 826 862">定有節電目標每年持續推動，透過照明設備更換、空調設備汰換，使用電度數降低，節省營運成本。</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氣候風險	機會	對公司業務、策略及財務影響	短中期	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	發展綠能環保材料	設有高分子實驗室，投入資源研發出低能耗光固化之綠能環保材料，並導入水性漆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使營運成本增加。	長期	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及成本增加	透過環保系統節能減碳	採用 RTO 進行大氣防治，設有濃縮轉輪蓄熱式燃燒爐(RTO)、煙氣連續自動監測系統(CEMS)、UV 光淨化設施及活性碳噴淋吸附設備進行大氣防治，RTO 系統選用潔淨燃料(瓦斯)，將廢氣中有害物質安定、無害化，使營運成本增加。	長期	用電量上升對溫室效應影響	推動低碳綠色生產，節約用電	定有節電目標每年持續推動，透過照明設備更換、空調設備汰換，使用電度數降低，節省營運成本。
項目	氣候風險	機會	對公司業務、策略及財務影響														
短中期	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	發展綠能環保材料	設有高分子實驗室，投入資源研發出低能耗光固化之綠能環保材料，並導入水性漆降低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使營運成本增加。														
長期	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及成本增加	透過環保系統節能減碳	採用 RTO 進行大氣防治，設有濃縮轉輪蓄熱式燃燒爐(RTO)、煙氣連續自動監測系統(CEMS)、UV 光淨化設施及活性碳噴淋吸附設備進行大氣防治，RTO 系統選用潔淨燃料(瓦斯)，將廢氣中有害物質安定、無害化，使營運成本增加。														
長期	用電量上升對溫室效應影響	推動低碳綠色生產，節約用電	定有節電目標每年持續推動，透過照明設備更換、空調設備汰換，使用電度數降低，節省營運成本。														
<p>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永續相關需求與規範增加、溫室氣體排放造成大氣汙染，皆使營運成本增加。轉型行動雖增加營運成本，惟長期實施節能減碳，可達到節能效果，降低能源成本。</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本公司風險鑑別與評估，透過「ESG 永續小組」跨部門的溝通，進行風險控管和減碳方案，彙整風險評估與控管方案執行成效並修訂「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內部規章，每季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將氣候變遷管理機制整合至整體風險管理流程。</p> <p>「ESG 永續小組」亦會同集團財務總部、集團營運資源等擬定相關計畫，已完成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計畫並經董事會通過，並於 113 年第一季提出子公司之盤查計畫，按季持續追蹤進度與成效。114 年已完成子公司(上海英濟、上海英備、上海上驊、蘇州英田、東莞英濟、MegaforceMY、MegaforceMX 及創奇) 盤查作業。</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相關內容需經培訓及跨功能參與，考量資源投入以溫室氣體第三方確信規劃為優先，暫緩使用情境分析評估。</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將 111 年設定為溫室氣體排放基準年，訂出年度目標碳排放每年降 5%、節電量、節水量、廢棄物減量為氣候變遷績效指標。</p>																

項目	執行情形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將多參與說明會、研討會，評估適合公司的工具。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圍、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配合金管會要求：115年完成母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揭露、116年完成子公司盤查資訊揭露。自111年起開始自行盤查排放量並揭露，其間持續改善盤查細節。預計於117年以前通過過母子公司第三方確信，118年之前通過過子公司第三方確信。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下方(1)及(2)。

(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CO₂e)、密集度(公噸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11/13金管證發字第11203852314號令，有關溫室氣體盤查資訊，本公司應於115年起完成母公司個體盤查資訊揭露，116年起完成子公司盤查資訊揭露，目前集團內部已進行盤查，填列於P.38，精進作業持續進行。

註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註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11/13金管證發字第11203852314號令，有關溫室氣體確信資訊揭露時程，本公司應於117年起完成母公司個體確信資訊揭露，118年起完成子公司確信資訊揭露。

註1：應依本準則第10條第2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公司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註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註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 1.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將 111 年設定為溫室氣體排放基準年，訂出年度目標碳排放每年降 5%。
- 2.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 109 年起偕同客戶共同開發消費後回收 (Post-Consumer Recycled, PCR) 塑料成型技術並進入量產，成功應用於精密消費電子產品，從材料源頭降低環境衝擊。
 - 採行水性噴塗降低 VOCs 排放，大幅降低對空氣品質的汙染。以 VOCs 含量低的水性漆取代傳統油性漆，顯著減量 VOCs 達八成以上。
 - 為降低間接溫室氣體排放與環境衝擊，各廠區透過各式節能設備，包含更換節能燈管、機台電機更新等措施持續降低能源耗用；購置節能設備(空壓機、水冷式空調、排風機)、落實資源回收並延續太陽能板設置等。
- 3.減量目標達成情形：本公司訂定11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113年降減5%為目標。113年排放量為27,547噸CO₂e、114年為27,178噸CO₂e，較113年下降1.34%，雖下降但未達5%，為減少碳排放與能源消耗，廠區預計以離峰用電、設備維護保養保持其能效，並使用節能設備來降低排放量。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之公司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公司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平均價值計算之。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本公司設獨立董事三席，並於 107 年 6 月 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充分參考獨立董事意見。
2. 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概况、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透明之方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資訊。
3.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聯絡電子郵件信箱，利害關係人等皆可隨時與公司聯絡，並有專人處理相關問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行為道德規範」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堅持高度行為準則及職業道德規範，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p> <p>(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員工行為道德規範」中明訂嚴禁員工接受與本公司往來交易之供應商、經銷商或客戶之餽贈、優惠或特殊待遇及其他相關營業活動之誠信規範。</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工作規則」、「員工行為道德規範」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使員工行為有所依循，目前運作情形良好。</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確實評估且避免與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人資單位為辦理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專責單位，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就相關流程評估情形作成報告，並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本公司「員工行為道德規範」中明訂員工應迴避利益衝突，如有相關情事，應主動向上一級管理單位報告，於公司記錄存檔。</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室定期查核，依「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內部控制制度擬訂相關稽核計畫，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並無發現違反誠信經營之情形。 (五) 公司114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保密責任、風險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 共計249人次，合計91人時。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四)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室定期查核，依「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內部控制制度擬訂相關稽核計畫，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並無發現違反誠信經營之情形。 (五) 公司114年度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保密責任、風險管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 共計249人次，合計91人時。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V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及受理專責人員，供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檢舉事項由專責單位依檢舉程序處理。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予以保密。稽核室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檢舉事項由專責單位依檢舉程序處理。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予以保密。稽核室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相關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相關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相關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相關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對員工宣導守則內容並放置於內部員工系統共享文件區、於每年度舉辦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其運作情形與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相關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相關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對往來廠商宣導誠信經營，與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並提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書，並於契約中明訂訂廉潔與誠實信用承諾。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相關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敘明。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訊息。

公司網站：https://www.megaforce.com.tw/zh-tw/Html/Board_Of_Directors

■ 11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董事長	徐文麟	114/10/16	114/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 15 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9	是
		114/08/20	114/08/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 川普對等關稅風暴下台灣 PMI 廠商下半年營運策略與展望		
副董事長	姜同會	114/09/30	114/09/3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由國內外經典重要案例剖析企業保護營業秘密應有策略與思維	8	是
		114/08/14	114/08/1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AI 發展與資安風險】		
		114/07/21	114/07/2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 創造企業轉型新機遇		
董事	徐婉晟	114/10/15	114/10/1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IR&Engagement 新趨勢：ESG 與永續投資論壇	6	是
		114/09/19	114/09/1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國際政經新變局對台灣企業之影響		
法人董事代表人	呂理力	114/08/14	114/08/1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AI 發展與資安風險】	6	是
		114/08/12	114/08/1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面對數位浪潮企業如何優化創新智財管理連結永續治理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嘉正	114/06/24	114/06/24	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6	是
		114/06/20	114/06/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非合意併購之攻防策略與法令遵循議題		
董事	褚敏雄	114/08/20	114/08/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 川普對等關稅風暴下台灣 PMI 廠商下半年營運策略與展望	6	是
		114/08/12	114/08/1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面對數位浪潮企業如何優化創新智財管理連結永續治理		
獨立董事	江海邦	114/09/05	114/09/05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從穩定幣看金融科技:區塊鏈的實務與未來	6	是
		114/07/25	114/07/2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 晶圓世紀大戰：台積電的關鍵技術與全球布局對半導體產業的影響		
獨立董事	謝萬華	114/07/23	114/07/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會計師服務不動產業 (建設業)的經驗分享	6	是
		114/03/24	114/03/24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洗錢防制新興金融犯罪趨勢、案例及防範因應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獨立董事	靳偉君	114/03/10	114/03/10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企業供應鏈碳風險與案例介紹	7	是
		114/02/17	114/02/17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 永續環境碳管理篇- 低碳轉型路徑規劃-碳權與碳定價		
		114/01/20	114/01/20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目標影響力衡量與管理		

■ 114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起	迄				
執行長	徐文麟	114/10/16	114/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 15 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9	是
		114/08/20	114/08/20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 川普對等關稅風暴下台灣 PMI 廠商下半年營運策略與展望		
總經理	姜同會	114/09/30	114/09/3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由國內外經典重要案例剖析企業保護營業秘密應有策略與思維	8	是
		114/08/14	114/08/1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 【AI 發展與資安風險】		
		114/07/21	114/07/21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 創造企業轉型新機遇		
財務長	張嘉正	114/11/03	114/1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是
公司治理主管	黃燕華	114/07/22	114/07/2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4 年度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第一場 台北)	15	是
		114/07/09	114/07/0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4/04/18	114/04/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創新成長與天使投資		
		114/03/18	114/03/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韌性台灣- 櫃買永續債暨 ETF 論壇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已公告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之「公司治理」項下「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參考網址如下：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	證交法 §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十二屆第四次 114.01.17	董事會	01.本公司向安泰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無
		02.本公司及子公司 114 年預算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第五次 114.03.14	董事會	01.向台灣銀行、玉山商業銀行、板信商業銀行及兆豐票券申請融資額度案。		無
		02.本公司對 Megaforcemx, S.de R.L. de C.V. 提供資金貸與案。	√	無
		03.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04.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05.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無
		06.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無
		07.基層員工定義案。		無
		08.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	無
		09.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10.113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相關事宜案。		無
		11.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無
		12.訂定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宜案。		無
		13.訂定 113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第六次 114.05.09	董事會	01.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02.本公司進行短期金融商品投資案。	√	無
		03.本公司對 Megaforce SDN.BHD.現金增資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6.05	股東常會	01.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02.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0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第十二屆第七次 114.06.05	董事會	01.本公司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無
		02.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無
		03.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權及建置新廠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第八次 114.08.08	董事會	01.本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永豐商業銀行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無
		02.變更本公司印鑑保管人案。		無
		03.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04.113年永續報告書案。		無
		05.創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第三次現金增資放棄認股案。	√	無

日期	會議別	重要決議	證交法 §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第九次 114.11.07	董事會	01.本公司向第一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及永豐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無
		02.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03.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	無
		04.本公司對 Megaforcemx, S.de R.L. de C.V.資金貸與期限變更案。	√	無
		05.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第十次 114.12.12	董事會	01.本公司向安泰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無
		02.本公司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保證額度案。		無
		03.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	無
		04.變更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無
		05.泰國投資設立子公司案。	√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第十一次 115.01.30	董事會	01.本公司及子公司 115 年預算案。		無
		02.本公司修訂基層員工定義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屆第十二次 115.03.13	董事會	01.調整本公司對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股權架構案。	√	無
		02.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03.114 年度財務報告案。		無
		04.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無
		05.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無
		06.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無
		07.訂定召開 115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宜案。		無
		08.訂定 115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案。		無
		09.修訂員工持股信託委員會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10.修訂薪資管理辦法施行細則案。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 年度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01.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02.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03.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14 年 6 月 5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114 年 8 月 18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依修訂後條文辦理。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及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

◆審計委員會主要審議事項

- 1.財務報表
- 2.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3.內部控制制度
- 4.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5.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6.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7.法規遵循
- 8.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9.員工申訴報告
- 10.舞弊調查報告
- 11.公司風險管理
- 12.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3.財務、會計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三屆 第三次 114.03.14	01.本公司對Megaforcemx, S.de R.L. de C.V.提供資金貸與案。	V	無	
	02.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03.1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04.變更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V		
	05.11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06.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四次 114.05.09	01.114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02.本公司進行短期金融商品投資案。	V		
	03.本公司對Megaforce SDN.BHD.現金增資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五次 114.06.05	01.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權及建置新廠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 第六次	01.114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	
	02.創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114年第三次現金增資放棄認股	V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4.08.08	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七次 114.11.07	01.114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02.本公司對Megaforcemx, S.de R.L. de C.V.資金貸與期限變更案。 03.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無
第三屆第八次 114.12.12	01.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及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保證額度案。 02.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03.變更簽證會計師暨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04.通過泰國投資設立子公司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V	無
第三屆第九次 115.03.13	01.調整本公司對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資股權架構案。 02.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03.114年度財務報告案。 04.114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05.114年度虧損撥補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V V	無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及董事經理人之報酬。

薪酬委員會主要審議事項：

- 1.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第六屆第二次 114.03.14	01.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薪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三次 114.11.07	01.報告本公司經理人台灣英濟BU主管林火灶副總經理於114年10月15日退休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不適用。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四次 115.3.13	01.修訂員工持股信託委員會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02.修訂薪資管理辦法施行細則案。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薪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提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尹元聖	114.1.1-114.12.31	5,330	1,560	6,890	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及服務等
	許詩淳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註2：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包含：工商登記、稅務簽證及稅務服務。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不適用。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

- 本公司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職務調整，自 113 年度第三季起，簽證會計師由蘇彥達會計師及陳玫燕會計師更換為蘇彥達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業經本公司 113 年 8 月 9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職務調整，自 114 年度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由蘇彥達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更換為尹元聖會計師及蘇彥達會計師，業經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 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職務調整，自 114 年度第四季起，簽證會計師由尹元聖會計師及蘇彥達會計師更換為尹元聖會計師及許詩淳會計師，業經本公司 114 年 12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3.08.09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起之財務報告核閱/查核簽證會計師由蘇彥達會計師及陳玫燕會計師變更為蘇彥達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本公司評估蘇彥達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並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形且具備適任性。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	---

更換日期	114.03.14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起之財務報告核閱/查核簽證會計師由蘇彥達會計師及唐慈杰會計師變更為尹元聖會計師及蘇彥達會計師，本公司評估尹元聖會計師及蘇彥達會計師並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形且具備適任性。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更換日期	114.12.12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本公司 114 年第四季起之財務報告核閱/查核簽證會計師由尹元聖會計師及蘇彥達會計師變更為尹元聖會計師及許詩淳會計師，本公司評估尹元聖會計師及許詩淳會計師並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形且具備適任性。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蘇彥達、唐慈杰
委任之日期	113.08.09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尹元聖、蘇彥達
委任之日期	114.03.14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尹元聖、許詩淳
委任之日期	114.12.12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註 1)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4 月 1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徐文麟	0	0	0	0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兼資訊安全長	姜同會	40,000	0	0	0
10%以上股東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90,000)	0	0	0
董事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理力				
董事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嘉正				
董事	徐婉晟	0	0	0	0
董事	褚敏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江海邦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萬華	0	0	0	0
獨立董事	靳偉君	0	0	0	0
策略長	趙晟	(31,000)	0	5,000	0
財務長	張嘉正	0	0	0	0
生產製造 I 總經理	李正安	(33,146)	0	0	0
生產製造 II 副總經理	徐明威	0	0	0	0
生醫事業副總經理	陳立凱	(9,000)	0	20,000	0
公司治理主管	黃燕華	0	0	0	0
台灣英濟 BU 副總經理	林火灶(解任日期：114.10.16)	(80,000)	0	0	0
蘇州廠協理	歐宗和(解任日期：115.01.15)	10,000 (30,000)	0	0	0
核心設計處協理	夏政清(解任日期：115.01.15)	(16,00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二) 股權移轉資訊

截至 115 年 4 月 10 日止；單位：股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姜同會	受贈	114.05.21	姜乃元	父子	27,000	22.50
姜同會	受贈	114.10.29	姜乃元	父子	13,000	43.60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抵繳設立	114.12.04	英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6,997,000	45.65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抵繳設立	114.12.04	英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9,393,000	45.65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5年4月10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文麟)	22,593,802	17.11%	0	0	0	0	徐文麟	為公司負責人	
英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美玉)	9,393,000	7.12%	0	0	0	0	無	無	
英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美玉)	6,997,000	5.30%	0	0	0	0	無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Growing Minerals Industry Inc. (代表人：徐文麟)	6,371,835	4.83%	0	0	0	0	徐文麟	為公司負責人	
徐文麟	4,991,508	3.78%	189,358	0.14%	0	0	英範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	
褚敏雄	2,140,217	1.62%	399,000	0.30%	0	0	英範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	
中國信託商銀受英濟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 信託財產專戶	2,107,171	1.60%	0	0	0	0	無	無	
林金漢	1,600,000	1.21%	0	0	0	0	無	無	
徐婉晟	1,523,640	1.15%	91,000	0.07%	0	0	徐文麟	父女	
姜同會	1,461,356	1.11%	0	0	0	0	英範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	
							英澤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監察人	
							英樺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監察人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5年4月30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egaforce Group Co., Ltd.	7	100%	0	0%	7	100%
Megaforce International Co., Ltd.	0	0%	2,700	100%	2,700	100%
Newforce Global Ltd.	0	0%	15	100%	15	100%
裕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0%	0	0%	500	100%
英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9	99.91%	0	0%	1,499	99.91%
創奇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7,500	55.72%	5,000	37.15%	12,500	92.87%
大邁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0	100%	0	0%	10	100%
上海英濟電子塑膠有限公司	註 2	0%	註 2	100%	註 2	100%
上海上驊塗裝有限公司	註 2	0%	註 2	100%	註 2	100%
上海英備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註 2	0%	註 2	100%	註 2	100%
蘇州英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0%	註 2	100%	註 2	100%
東莞英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100%	註 2	0%	註 2	100%
Megaforcemx, S.de R.L. de C.V.	註 2	99.83%	註 2	0.17%	註 2	100%
Megaforc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註 2	100%	註 2	0%	註 2	100%
Megaforce SDN. BHD.	20,729	100%	0	0%	20,729	100%
Megaforce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0	0%	註 3	100%	註 3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 2：為有限公司，無面額及股數

註 3：尚未完成股本登記

叁、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10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創立資本	無	註 6
86/8	10	5,500,000	55,000,000	5,500,000	5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7
91/12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8
92/5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45,500,000	455,0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9
93/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2,245,191	522,451,91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0
94/8	40	100,000,000	1,000,000,000	57,995,191	579,951,910	現金增資	無	註 11
94/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2,736,393	727,363,93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2
95/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4,646,852	846,468,52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3
96/4	50	100,000,000	1,000,000,000	95,228,852	952,288,520	現金增資	無	註 14
96/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10,418,180	1,104,181,8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5
97/1	5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4,418,180	1,244,181,800	現金增資	無	註 16
97/3	50	200,000,000	2,000,000,000	124,568,180	1,245,681,800	可轉債轉換	無	註 17
97/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2,289,089	1,322,890,89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8
98/8	11.6	200,000,000	2,000,000,000	132,403,089	1,324,030,8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98/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008,871	1,350,088,71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20
98/11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860,371	1,358,603,7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99/3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186,871	1,361,868,7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99/5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216,871	1,362,168,7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99/9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659,121	1,366,591,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99/12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677,871	1,366,778,7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0/4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807,621	1,368,076,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0/9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7,987,621	1,379,876,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0/9	-	200,000,000	2,000,000,000	135,987,621	1,359,876,210	庫藏股註銷	無	註 21
100/12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177,121	1,361,771,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1/5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184,621	1,361,846,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1/8	11.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211,121	1,362,111,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2/1	10.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6,214,121	1,362,141,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2/4	-	200,000,000	2,000,000,000	129,037,121	1,290,371,210	庫藏股註銷	無	註 22
102/12	10.2	200,000,000	2,000,000,000	129,047,121	1,290,471,21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2/12	17.7	200,000,000	2,000,000,000	129,058,419	1,290,584,190	可轉債轉換	無	註 23
103/2	10.2	200,000,000	2,000,000,000	129,191,419	1,291,914,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3/6	10.2	200,000,000	2,000,000,000	130,024,919	1,300,249,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19
104/4	16.5	200,000,000	2,000,000,000	130,111,919	1,301,119,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104/9	16.5	200,000,000	2,000,000,000	130,164,919	1,301,649,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104/12	16.5	200,000,000	2,000,000,000	130,197,419	1,301,974,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105/3	16.5	200,000,000	2,000,000,000	130,234,419	1,302,344,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106/6	16.1	200,000,000	2,000,000,000	130,249,419	1,302,494,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106/12	15.8	200,000,000	2,000,000,000	131,338,919	1,313,389,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107/2	15.8	200,000,000	2,000,000,000	131,512,919	1,315,129,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107/5	15.8	200,000,000	2,000,000,000	132,015,919	1,320,159,190	員工認股權認購	無	註 24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80 年 10 月 15 日經(80)建三字第 356136 號函核准。

註 7：86 年 08 月 26 日經(86)建三字第 222932 號函核准。

註 8：91 年 12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521150 號函核准。

註 9：92 年 05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 09201134940 號函核准。
 註 10：93 年 07 月 2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674 號函核准。
 註 11：94 年 08 月 2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4911 號函核准。
 註 12：94 年 08 月 2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4912 號函核准。
 註 13：95 年 08 月 17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6660 號函核准。
 註 14：96 年 04 月 0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14740 號函核准。
 註 15：96 年 08 月 09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2511 號函核准。
 註 16：96 年 10 月 2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7282 號函核准。
 註 17：96 年 10 月 25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72821 號函核准。
 註 18：97 年 07 月 0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560 號函核准。
 註 19：95 年 07 月 1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0701 號函核准。
 註 20：98 年 07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5156 號函核准。
 註 21：97 年 06 月 23 日金管證三字第 0970031471 號函核准。
 註 22：102 年 01 月 04 日金管證交字第 1020000214 號函核准。
 註 23：100 年 06 月 2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6072 號函核准。
 註 24：100 年 05 月 1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19596 號函核准。
 註 25：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2. 股份種類

115 年 4 月 10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上櫃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2,015,919	67,984,081	200,000,000	無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593,802	17.11%
英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93,000	7.12%
英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997,000	5.30%
英屬維京群島商 Growing Minerals Industry Inc.		6,371,835	4.83%
徐文麟		4,991,508	3.78%
褚敏雄		2,140,217	1.62%
中國信託商銀受英濟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2,107,171	1.60%
林金漢		1,600,000	1.21%
徐婉晟		1,523,640	1.15%
姜同會		1,461,356	1.11%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當年度稅後淨利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即為可分配盈餘，並得視營運狀況酌予保留部分盈餘，股利之配發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之配發不低於股利總額 30%。

公司得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

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若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次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 114 年度決算並無盈餘，擬不發放普通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無此情形。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就餘額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不低於 30% 應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參閱上述(五)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之說明。

(2) 本期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 114 年度並無發放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3) 本期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14 年度並無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 114 年度決算並無盈餘，故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4 年度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 (113 年度)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14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以現金方式分別發放員工酬勞新台幣 4,000,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700,000 元，前述分派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 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註 2)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未定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3)	不適用
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 100 千元整，底標暫定以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0% 為限，實際發行價格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
總額	面額新台幣 300,000,000 元為上限
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保證機構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
承銷機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十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未償還本金	尚未發行，不適用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年●月●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年●月●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年●月●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贖回權之行使。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含第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p>

		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 (四)若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限制條款(註 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劃執行專區：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bfhtm_q2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辦理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因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報酬率。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2.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註 1)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14 年度
項 目		
轉換公司債市價(註 2)	最 高	尚未發行，不適用
	最 低	
	平 均	
轉 換 價 格		尚未發行，不適用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尚未發行，不適用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註 3)		發行新股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2：海外公司債如有多處交易地點者，按交易地點分別列示。

註 3：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 4：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5 年 1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69310 號函。
-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00,000,000 元。
-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上限 3,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千元，總發行面額上限為新台幣 300,000 千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0%。另本轉換公司債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底標以暫訂不低於票面金額之 100%為限，實際總發行金額依競價拍賣結果而定，實際發行時如未足額發行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減少償還銀行借款支應，如實際募集資金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將增加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金額。
- (4)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5 年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5 年第一季	300,000	300,000
預計可能效益		提升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且可增加資金調度彈性。預計 115 年度可節省現金利息支出約 4,842 千元，爾後每年度可節省約 5,810 千元。	

- (5)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及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無此情形。

2.執行情形

- (1)如為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利益等項目予以比較說明：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就該轉投資事業之營運情形、對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加以說明：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就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之增減情形、利息支出、營業收入等項目及每股盈餘予以比較說明，並分析財務結構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資金募集尚未完成，故尚無實際效益產生。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2)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3)CQ01010 模貝製造業。
- (4)F206030 模貝零售業。
- (5)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6)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7)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8)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9)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10)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2)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3)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14)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5)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16)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17)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商品(服務)用途	114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電子塑膠零組件	光學滑鼠、遊戲機、網路產品、耳機、音箱等	3,206,311	89.84
生 醫 材	醫療器材等	200,783	5.63
模 具	射出成型	85,972	2.41
產品開發	醫療器材及光電產品等	56,141	1.57
光電產品	無人載具及AI眼鏡	856	0.02
其 他	其他原物料&雜項等	18,894	0.53
合 計		3,568,957	100.00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面對全球瞬息萬變的經貿環境，英濟近年來致力於轉型，從本業延伸到新事業。

在創新模貝本業方面，啟動智慧化、自動化模貝產線升級，將原 8 小時產能提升至 24 小時，使產效率大幅提升；以一人監控多機提升管理效能、自動化校正確保成型生產精準度，進而跨足利基產品，如：車用、航太高值模貝，3C 零件精密模貝等；並運用系統整合技術協助客戶開發高階醫療器材設備，未來將持續設計、開發、製造，提供客戶「產品生命循環管理-Lifecycle Management」的服務。

在 AI 應用發展事業方面，開發企業 AI 解決方案，專注於模組化設計與客製化服務，創造真正符合需求的智慧化體驗。另外亦開發 AI 健康助理，整合個人數據與醫療服

務，達到即時監測，提供個人化建議與健康風險預測。未來將持續擴展 AI 軟體應用開發，靈活應變市場變化，確保在日新月異的商業環境中保持領先地位。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公司所營事業主要為塑膠射出成型業及模具製造業。塑膠射出產品之應用範圍廣泛，包括消費電子、醫療器材、汽車工業、資訊工業甚至光學元件均為射出成型產品之應用範圍，本公司目前營收主要以電子產業塑膠外殼機構件為主。模具產業為一技術、資本密集且附加價值高之特殊產業。模具產品種類繁多，應用範圍廣泛，目前下游應用以 3C 相關產業比重最高，其次是運輸工具產業。目前最夯的 3C 產業以沖壓模和塑膠模為主，本公司即為塑膠模之製造商。

(1) 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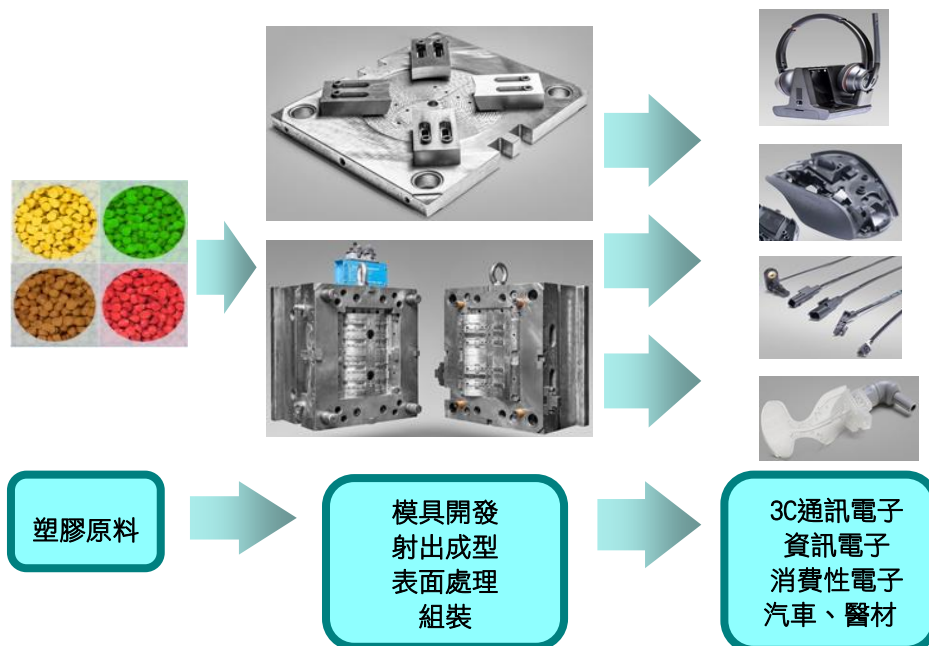
由於資訊、電子產業的應用面越來越廣，這些電子元件組合之最終產品都需要堅固的外殼。根據研究機構資料顯示用於 3C 產品是工業塑膠製品最大的下游產業。另外，隨著環保意識的抬頭，塑膠製品的材料開發，亦往可分解及可再利用多方向發展。

(2) 產業發展

科技高度發展之浪潮下，塑膠製品製造業未來之發展，勢必將持續與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科技產業發生高度結合。此外，因複合材料之開發，使得塑膠製品被廣泛用於汽車、光學等產業。汽車產業如保險桿、儀表板、車燈等皆可使用塑膠製成，加上汽車市場的快速發展，可帶動車用塑膠市場之需求。另外，雲端、網路產業之蓬勃發展，亦帶來另一波塑膠零組件之衍生需求。而醫療用塑膠製品預期將隨高齡化社會來臨及國人日漸重視健康與醫療品質，而有一定的市場需求，因此塑膠製品製造業未來之發展，仍將是無可限量。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由供、需的層面來看，塑膠製品製造業的上游產業為塑膠原料製造商，舉凡需要塑膠外殼或是塑膠射出零組件的廠商，如：通訊產業、資訊電子產業、家電製品業、汽機車製造業等等，均屬於塑膠製品製造業的下游客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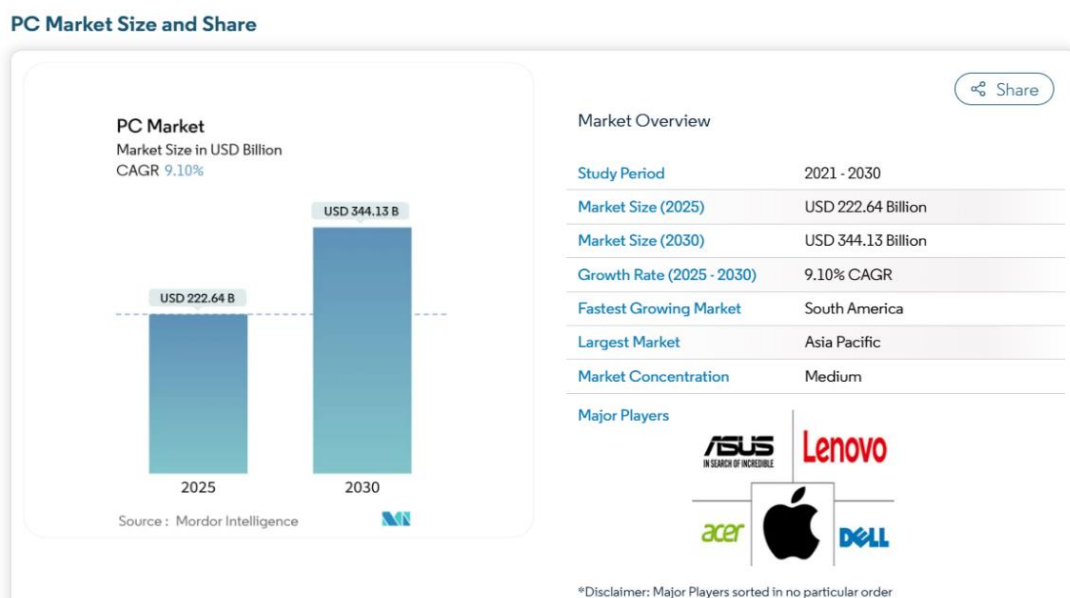


3. 產品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下游應用產品產業發展變化

■ 滑鼠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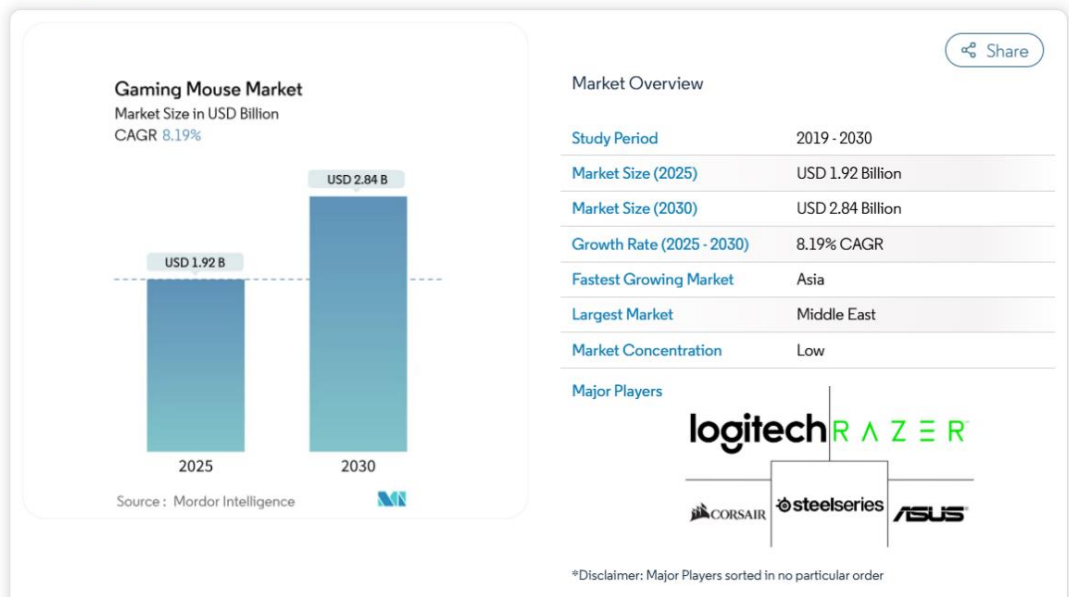
配備滑鼠的 PC 產品根據 Mordor Intelligence 全球 PC 市場規模於 2025 年估計為 2,226.4 億美元，並預期將於 2030 年成長至 3,441.3 億美元，在 2025-2030 年預測期間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9.10%。此一市場復甦係發生於疫情後需求下滑之後，並建構於三大核心支柱之上：企業級 AI 整合、Windows 10 即將終止支援所帶動的設備汰換需求，以及混合式工作模式的長期化。當前 PC 汰換決策已不再僅取決於基本功能，而更著重於本地 AI 加速能力、電池續航力及散熱性能等關鍵規格。因應此趨勢，PC 廠商積極更新產品線，推出搭載神經處理單元(NPU)的筆電、採用更纖薄的散熱設計，並使用更環保的材料，以因應各國法規與永續要求。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

在滑鼠市場方面，遊戲滑鼠是 PC 週邊設備中價值最高的細分市場之一，其成長主要由電競普及、硬核遊戲玩家增加以及技術不斷創新所驅動。根據 Mordor Intelligence 全球電競滑鼠市場規模於 2025 年達到 19.2 億美元，預計將於 2030 年攀升至 28.4 億美元，2025–2030 年期間之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 8.19%。即使 2024 年整體桌上型電腦與遊戲主機市場表現呈現週期性疲弱，電競滑鼠市場動能仍持續延續，顯示該週邊產品已逐步脫離「整機汰換周期」的連動限制，形成相對獨立的升級節奏。高階定位有助於品牌吸收原物料價格波動風險，而生產鏈地理分散(感測器主要來自東亞、外殼集中於東協地區，最終組裝接近消費市場)有效縮短交期並提升供應鏈韌性。隨著超輕量化機身與自適應按鍵設計持續優化，滑鼠逐漸兼具功能性與外觀風格，形成類似球鞋與機械鍵盤文化的消費認同，進一步擴大電競滑鼠市場的整體可服務市場(TAM)。

Gaming Mouse Market Size and Share



資料來源：Mordor Intelligence

■ 耳機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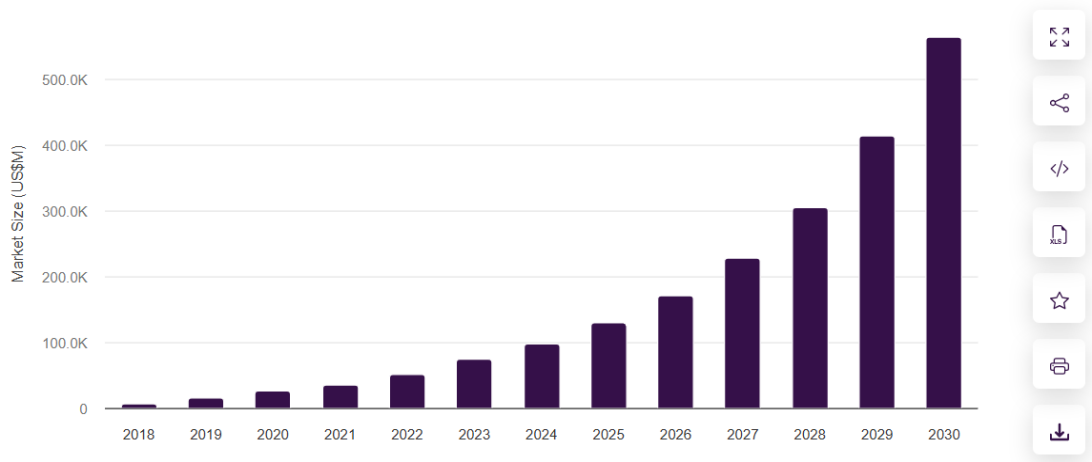
在耳機市場方面，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是重要的發展關鍵，在疫情影響下，耳機從單純的音樂聆聽，變成線上授課、電玩遊戲，以及視訊會議上重要的週邊配件，直接擴大對耳機產品的需求。由於消費者偏好於提升隨身音訊體驗，加上行動科技與寬頻無線網路造就出的串流音樂消費習性，是耳機產業成長的主因。受惠的產品就是真無線(TWS)耳機，它們體積小，隨身攜帶於充電盒，左右耳機間不受線材拘束，使得它們廣為年輕族群、運動愛好者的喜愛。

藍牙技術聯盟(Bluetooth SIG)提出的LE Audio，不僅音質更佳、更省電、充電間隔時間及有效距離拉長，還具備同時連接多台的廣播功能，被多家消費電子大廠看上，逐一推出相關週邊，希望開創娛樂、醫療、公共服務等新市場。根據藍牙技術聯盟與市調機構ABI Research研究，雖然LE Audio 2022年才正式推出，但2027年估達30億台，4年增為6倍。對一般消費者而言，LE Audio耳機的優點在於使用時間大幅延長，現有藍牙耳機通常3~4小時便需充電，LE Audio耳機理論上每100小時才需充電1次，以一般使用者的體感，等於每週充電不到2次，對重視續航的電競玩家為重要突破。

TWS 耳機市場方面隨著耳機無線化的發展，並搭配藍牙等技術，已提昇無線傳輸品質與效率，且在技術與應用上不斷演進和變化。根據 Grand View Research 預估，全球耳機終端產值從 2021 年的 513.8 億美元成長到 2030 年的 5,63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 34.9%。

Global true wireless stereo earbuds market, 2018-2030 (US\$M)

Filter by country ▾ Download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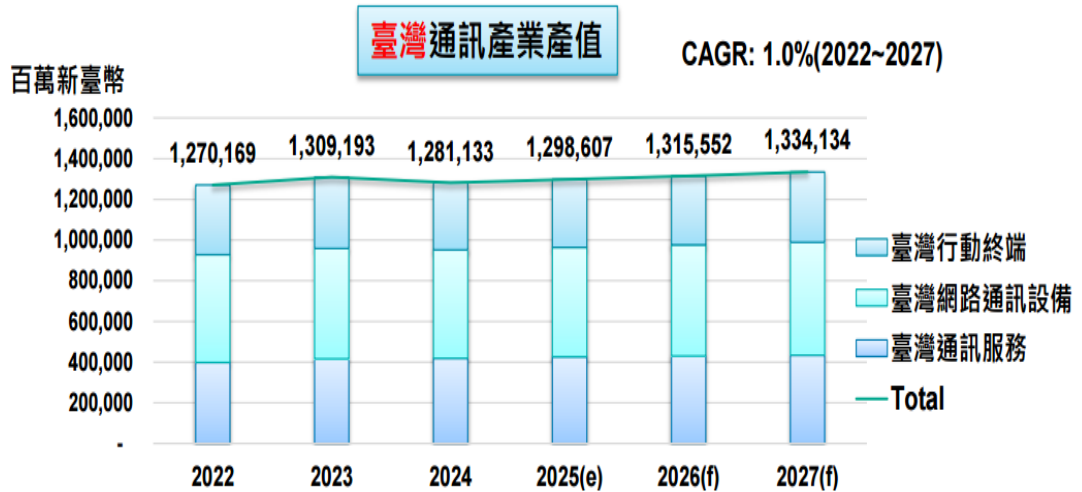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rand View Research

■ 網通產品市場

通信網路產業為利用有線或無線傳輸或接受符號、信號、文字、影像、聲音與其他訊息，產業鏈上游為組成各類通訊終端之零組件供應商，下游則為各類終端應用產品之供應商。

網路設備隨著雲端資料中心發展，4K/8K 影音內容持續普及，以及物聯網與行動裝置快速滲透到各國市場，包括 4G/5G 數據機、行動路由器與無線模組，以及 VDSL/G.fast Modem、Cable Modem、PON ONU、高階家庭閘道器與交換器等需求持續增加。另外，新興智慧家庭應用與家庭串流影視服務蓬勃發展，帶動 OTT 機上盒、智慧 Wi-Fi 路由器、智慧音箱與 IoT 終端等各類智慧家庭產品的出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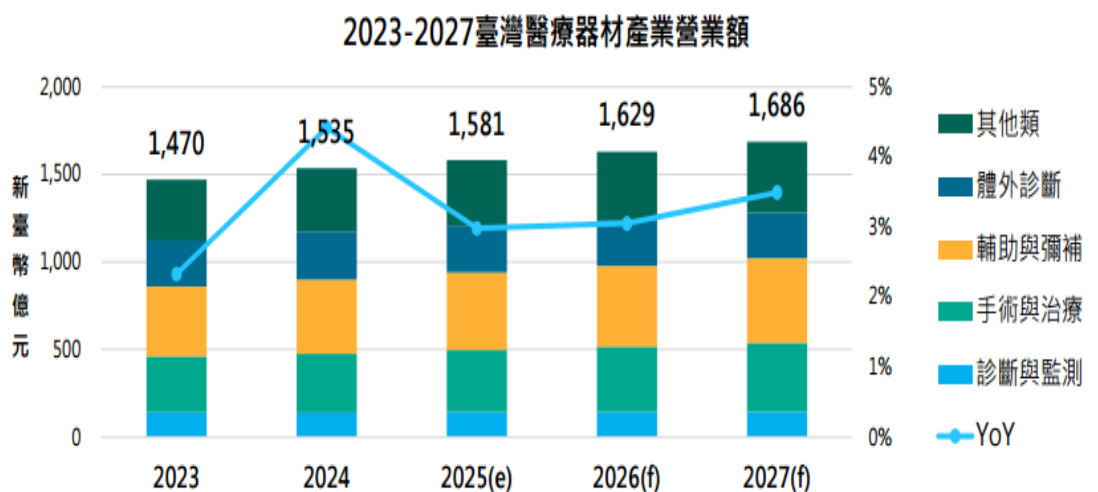
2025 年台灣通訊產業面臨美國關稅壓力，影響手機與終端出貨，但 AI 技術推升雲端與資料中心需求，加上美國與多國積極推動網通基建，帶動 Wi-Fi 7、交換器與高速光纖等設備出口回溫，整體產值小幅成長。整體而言，預期 2025 年我國通訊產業產值約為新台幣 1 兆 2,986 億元，較 2024 年成長 1.4%。2026 年台灣通訊產業成長動能來自 Wi-Fi 7 與 AI 晶片整合推升網通設備升級，交換器市場在 AI 資料中心需求支撐下穩健發展，應用於電動車與穿戴裝置持續擴展，5G 服務深化與雲端業務成長帶動通訊服務穩定成長，整體產值可望維持溫和上揚，整體而言，預期 2026 年我國通訊產業產值約為新台幣 1 兆 3,156 億元，較 2025 年成長 1.3%。



資料來源：工研院眺望 2026 系列/眺望 2026 通訊產業發展趨勢

■ 醫療器材

2024 年醫療器材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1,535.1 億元，相較 2023 年成長 4.4%，隨 COVID-19 疫情紅利效應消退後，產業整體展現穩健轉型與回歸常規醫療需求的韌性，截至 2025 年 Q3 為止，預估 2025 年全年產值達新台幣 1,580.8 億元，年成長率 3.0%，成長主因來自多項出口主力產品的恢復性擴張，2024 年臺灣醫材出口值為新台幣 855 億元，較 2023 年上升 3.1%，主力來自隱形眼鏡、微創手術器械與骨科植入物等常規醫材，並在日本、東南亞與中東市場擴張。其中，歐美品牌代工轉單及自動化製程導入提升了臺灣中高值醫材競爭力。預估 2025 年產值達新台幣 1,581 億元，年增 3.0%，產業持續受惠於出口復甦與在宅醫療政策推動，出口主力來自隱形眼鏡、骨科植入物與手術器械，自動化製程與代工轉單帶動臺灣醫材邁向高值化。隨 COVID-19 疫情紅利效應消退後，產業整體展現穩健轉型與回歸常規醫療需求的韌性。



資料來源：工研院 2025 年全球醫療器材產業趨勢與展望 2025 年 11 月

(2) 競爭情形

茲分析說明塑膠製品製造業與模具產業之競爭情形如下：

塑膠製品製造業

對新進業者而言，無論在技術上抑或是資本需求，本產業之進入障礙無過多限制。多數塑膠外殼以簡單之機器設備即可從事低技術層之生產工作。本公司掌握主要優勢可歸納為以下三點：

- 一條龍的生產模式，一次提供客戶所需之產品及服務，且與下游廠商之長期合作關係，可有效的擴大市場占有率，阻止新進廠商的進入，無形中構成了競爭者之進入障礙。
- 塑膠機殼 / 機構件後製程加工技術，具技術與經驗門檻。
- 成本或品質上已達經濟規模，在面對價格競爭時佔有一定之優勢，不易被新進業者所取代。

模具產業

模具的競爭力須考慮四大要素，即價格、交期、品質及服務。技術成熟的模具，在準時交貨及模具品質兩方面的差異已縮小，導致價格競爭激烈；反觀精密模具方面，客戶則注重品質(如模具壽命、精密度、穩定性、成形速度及成品不良率低等)與交貨期，尤其是 3C 電子產品，模具產業面臨交貨期緊縮的問題。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13 年	114 年	115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137,817	153,357	40,185
占營業收入百分比(%)	3.20%	4.30%	5.90%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新材料研發-抗老化 ABS 工程塑料、抗菌手感塗料
- 無源骨植入物成型技術開發
- 牙菌斑檢測儀開發
- 舌壓訓練用具開發
- AI 應用開發-AI 會議助理、智慧醫療應用
- 擴增實境抬頭顯示器
- 藍芽眼鏡設計開發完成
- TOF 感應模組設計開發完成
- 3D 感應模組設計開發完成
- 車載 LBS AR HUD 設計開發完成
- 弱視眼鏡開發完成
- 驗光融像儀開發完成
- 牙科雷射治療設備組裝與測試
- 複合式微創手術器械(腹腔鏡)設計開發及生產
- 外用式男性集尿導引裝置設計開發
- 醫用 3D 頭戴式影像顯示系統設計開發及試製
- 智慧鎖控管理與監測功能之處方藥管理裝置設計開發及試製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1)銷售策略

本公司專精於機構件、外觀件產品的模貝、塑膠成型、表面處理製程及組裝，延伸到機光電整合的微投影模組及高精密度的醫材應用與 AI 應用產品。目前醫材應用產品包含牙科機電產品、微創手術器械產品、醫療 IoT 整合產品、藥械合一產品等，AI 應用產品包含企業 AI 解決方案及 AI 健康助理等，將持續推展醫材及 AI 應用，提升產業加值。

為順應全球經濟與消費趨勢快速變遷，英濟亦發揮集團資源整合優勢，布局全球，生產基地遍及中國、墨西哥、馬來西亞、台灣及今年新增的泰國，以策略思維提供全球運籌，以高度應變提供客戶彈性服務。

(2)生產政策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多樣服務，以品質、速度、價格滿足客戶之需求，並強化整體生產及品保管理功能，各廠區持續取得 ISO9001 / ISO14000 / TS16946 / QC080000 / OHSAS18000 / UL 等品質及環境的認證。在品質方面，成型塑件與模貝工件都引進量測更精準、更快速的電腦輔助檢測儀 (CAV)，配合原有三次元量測儀 (CMM)，讓量測能力提升到更高的層次；在環境方面，上海廠區設置 Concentrator Wheel (沸石轉輪)，配套 Regenerative Thermal Oxidizer (蓄熱式焚燒爐)，加上連接政府環保單位的線上監控系統，持續進行噴漆製程的廢氣處理與管控。

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化，對於中國大陸勞力及相關成本的上升，增加自動化機器設備、製程治具的規劃，以節省人工成本；配合訂單小量多樣的型態，規劃小區域的無人車間。上海廠區與台北廠區新增 LSR (液態矽膠) 製程，陸續接單量產；蘇州廠區 BMC 加工，配套烤漆、拋光等外觀製程建構完成，也陸續送樣、交貨；這些新的技術製程，增加本公司差異化服務的能力，也符合新的產品趨勢與客戶需求。

(3)技術研發

本公司之模貝設計、製造及軟硬膠射出成型零件、外觀加工，遍及電腦、通訊、消費、汽車週邊產業，目前以滑鼠、網通、影音娛樂、無線充電、汽車內飾件與外觀件...等機構件為主力產品，短期之產品發展方向乃是朝差異化之目標前進，並進一步與各研究機構及學術單位合作技轉其它相關之精密模貝技術及客製化外觀技術。

近幾年投入研發，陸續具備量產能力的製程，包括三射、塑膠與各種異材質的結合、液態矽膠 LSR 運用於 3C 產品與醫材之隔離器，進而硬膠或金屬與液態矽膠 LSR 的埋入射出，以及液態矽膠 LSR 的雙射製程。

除塑膠本業之技術研發之外，生醫事業及 AI 應用事業所需之各項技術、材料、軟體等研發，都是本公司所著重的。

(4)智慧生產

本公司在既有的 ERP (企業資源規劃) 系統、PLM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系統之上，新式的成型設備配套小區域自動化與物聯網，讓生產資訊更即時、正確、通透的反映生產狀況，增加管理深度、準度，以達成精進、廣達、永續之企業願景。

2.長期發展計畫

(1)銷售策略

持續精進機構件、外觀件產品，各地廠區配合客戶需求，提升交貨速度、降低運輸、關稅等成本，達到與客戶互利的合作條件。在微投影模組的具體成果之下，

結合上游 MEMS 元件廠及下游品牌廠，進行投影產品小型化的應用合作；延伸到醫材領域，與金屬中心合作取得國家科專，進行口腔掃描器開發；其他醫材有微創器械、給藥器...等方面，持續進行產品開發與驗證。

(2)生產政策

更新機台提升模具加工、成型生產的精準度，並強化廠區空間利用率。同時，結合自動化生產的能力，創造自我價值及協助客戶競爭力提升，持續扮演客戶降低成本之策略夥伴。

經過多年的模具設計標準化，目前完全運用在模具設計全 3D 上，獲得具體成果，並持續更新標準件的資料庫，配合模具製造的能力及產能提升，具體展現在開模時效性與合格率。

(3)技術研發

多年來在技術發展上的持續耕耘，獲得客戶肯定與接單量產，尤其在上海廠區持續是中國上海市科委核可的高新技術企業。本公司持續發展更精密、更先進的模具與塑膠成型技術之外，延伸至微投影產品生產；異材質方案的應用、材料領域進行熱固塑料在後加工製程的配合使用、醫材領域結合矽膠機構與光機模組，進行相關產品開發。

(4)綜效整合

在本業建立差異化之優勢，提供顧客完整且不可取代的服務及 One Stop Shop 的整體功能解決方案。整合企業各地資源，充分發揮全 3D 設計的機制，多地的模具設計、組件加工，形成強力的綜效服務網，以提供客戶在產品開發上、量產時效上、成本及品質上的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區域		114年度		113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139,335	3.90%	116,246	2.70%
外銷	亞洲	3,140,534	88.00%	3,782,385	87.71%
	美洲	284,568	7.97%	412,822	9.57%
	歐洲	4,520	0.13%	1,049	0.02%
小計		3,429,622	96.10%	4,196,256	97.30%
合計		3,568,957	100.00%	4,312,50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主要經營模具設計開發與塑膠射出零組件之生產，產品應用涵蓋範圍廣泛，橫跨產業如資訊類產業、通訊類產業、消費性電子產品產業、小家電業及醫療器材產業等等。本公司為分散產品集中化的風險，因此多元發展各類產品。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塑膠材料逐漸取代部分傳統材質，而新的工程塑膠複合材料取代金屬，提升附加價值的特性，也滿足了製造產業的多元性，並協助產業發展進入科技時代。

(1)需求面

隨著科技的發展，消費者對於電子產品的需求會不斷變化。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智慧家電等產品的普及與變革，帶動電子零件的需求增加。

其他產業如汽車、航空、醫療設備等產業的技術變革也對電子零件的需求產生影響。AI、物聯網、5G 等新興技術的普及也將對電子零件的需求有著重大影響。

(2)供給面

射出成型的塑膠零組件應用範圍極廣，目前本公司主要客戶的產品銷售數量，佔有同業市場上絕多數的電子產品種類。在全球範圍內，由於飽和和商品化，消費者支出佔總支出的百分比連年下降，尤其是 PC、筆記型電腦和平板。AI、5G 等技術的變革及環保節能的需求增加，相對應的供給將上升。

(3)成長性分析

台灣電子、資訊暨通訊產業經過多年來的努力，主要產品中，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監視器、主機板、電源供應器、機殼、掃描器、繪圖卡、鍵盤、不斷電系統、滑鼠、音效卡、視訊卡、集線器、數據機、網路卡及智慧型手機等 20 項產品全球市佔率高；台灣 ICT 產業目前正朝資本密集、技術密集及知識密集方向發展，同時加強設計研發新世代產品且發展關鍵零組件，並進行供應鏈的整合，以及進行品牌與行銷工作之延伸。

本公司有完整上下游之產業串聯基礎，即完備之中衛體系，並可提供完整成本解決方案。在未來的發展目標中，除了延續電子資訊產品零件豐富製造經驗與深度之規模經濟，更將以提升現有的技術並推展 IMD 製程、急冷急熱製程、微射出製程、異材質埋入射出製程、LSR 液態矽膠製程及各種後製程加工技術等等，確保營業額成長之動力並同時保有穩定的獲利率。

4.競爭利基

(1)經營團隊技術專精，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累積三十年以上之塑膠射出及模具製造經驗，可充分掌握生產效能、提升製程技術能力，不僅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更提升產品品質，進而有效增進營運效益與市場競爭力。

(2)研發設計及生產技術能力強

塑膠射出成型產業需由模具配合成型，本公司同時具有塑膠成型及模具研發能力的關鍵技術資源，於全球多個國家均有模具製造廠及塑膠成型廠，可於最短時間完成模具開發及生產作業。為提升製程技術能力，本公司引進精密之模具開發設備，使得研發設計、製模及生產，全部在廠內完成，有效控制產品品質、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節省物流支出，使產品更具競爭力，提供客戶一條龍式的整合性成本與技術價值服務。

對於未來具發展性的產品，如高溫水性烤漆、抗菌水性塗料開發和醫療級氟橡膠手感噴塗劑，持續於 AR Glasses、3D Scanning 應用的客製化開發，另於醫材藥械市場吸入性給藥器研發等，期望為公司帶來新的營運動能。

(3)充沛的生產資源

擁有相關產品生產經驗且具產能規模之廠商為國際大廠委外代工之首選。本公司憑藉著過去在塑膠射出成型產品的悠久生產經驗，並於全球擁有多處生產基地，如大陸上海、蘇州、東莞、墨西哥 Tijuana、馬來西亞及台灣等地，擁有具規模經濟效益的生產能力，亦使得新進競爭者切入困難度相對提高，充沛的產能也成為本公司在爭取國際大廠訂單時的重要優勢。

(4)產品品質深獲國際大廠肯定

本公司基於多年來在塑膠射出產品領域之豐富經驗，所生產之產品品質優良，通過英國 SGS ISO9001 認證及獲得國際大廠之認可，如：羅技、普傳、智易、華碩、SONOS 及 Bose 等，顯見本公司產品品質已達國際標準，有助於外銷市場之拓展。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下游應用產品廣泛

塑膠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塑膠射出成型的產品可用於資訊、通信、醫療、汽車等等日常用品，如此廣大的產品應用範圍，可以降低經營成本和增加市場潛在商機，不因單一產品市場的發展，而增加經營風險。由於電子商務的迅速發展，使資訊相關產品、通訊、消費型電子產品的持續成長，而科技演變使產品更輕薄短小、高攜帶性方向設計，使得消費市場持續成長。另由於人口高齡化的趨勢，醫療用品的需求增加，開拓此一市場將是拉開競爭者距離與增加獲利空間的契機。

全球布局

為就近服務客戶及降低生產成本，本公司於大陸上海、蘇州、東莞、墨西哥、馬來西亞及台灣均設有生產基地，除可就近服務客戶外，並可降低生產成本、配合客戶之需求彈性調配生產地點或交貨地點，增強本公司國際化之企業形象。

優異的技術能力

本公司多年來持續研發塑膠成型及模具研發能力的關鍵技術，研發能力為業界翹楚。目前擁有氮氣輔助成型生產技術、雙色射出成型技術、真空輔助成型技術、環保及回收的產品技術製程之開發、IMD、急冷急熱、微射出成型技術、異材質埋入射出、電子元件保護低壓成型技術、LSR 成型技術等先進技術。本公司重視技術與商品化結合，配合客戶所需快速導入量產，增加技術之附加價值。

(2)不利因素

無長期銷售合約

因行業特性之故，塑膠射出產品之設計及生產，係針對不同產品所量身訂作，且終端應用產品是否符合市場需求，亦是影響訂單之主要因素，致本公司並無與客戶簽訂長期銷售合約。本公司憑藉著其技術及生產實力均能與客戶維持良好之供需關係，但若未來競爭者技術及生產實力提升，甚至採取價格策略搶攻市場，對本公司目前與客戶穩定之供需關係將有不利之影響。

[因應措施]

- 本公司積極與下游廠商在供需上維持密切之互動關係，隨時掌握客戶之需求及生產狀況，以訂單式生產控管產銷流程，並精確控管存貨水準；再則藉由對研究發展之投入不斷提升產品之設計及開發能力，以具備隨時因應下游客戶之模具開發與產品生產需求。同時，本公司積極參與下游客戶之產品開發過程，以技術之創新及產品設計之創意掌握新訂單之來源。
- 本公司跟隨下游客戶之設廠計劃，在其工廠附近設立衛星工廠，以隨時掌握客戶產品動態及降低運費成本。
- 本公司除原有客戶群，亦積極開發新客戶，包括新興市場客源的拓展。

終端產品過於集中

隨著未來數位生活之電子產品的不斷推出及雲端運算的演進，電腦設備及其周邊設備近年來受到產品替代性影響，成長力道趨緩，過去引領公司營收獲利之下游主要應用產品滑鼠、鍵盤等電腦周邊設備，需求隨著電腦周邊產業之變化而下滑，對未來營收及獲利將有明顯不利之影響。

[因應措施]

除原有產品外，近年來已投入醫療器材、光電產品等相關市場之拓展，降低單一產品之生命週期變化對營收造成的影響。

客戶對產品價格的降價要求，壓縮毛利率

塑膠射出成型產業之產品，量產一定時日後，客戶往往會訂有降價時程，要求一定的降幅，對營收及獲利有明顯不利之影響。

[因應措施]

- 加強材料議價談判能力，儘可能集中大量採買，以較優的採購價格，降低材料成本。
- 加強物料管理效能，降低材料耗損率，或增進材料使用效率及提高存貨周轉率。
- 持續提升模具設計能力，降低製程中原料耗損率，提升良率。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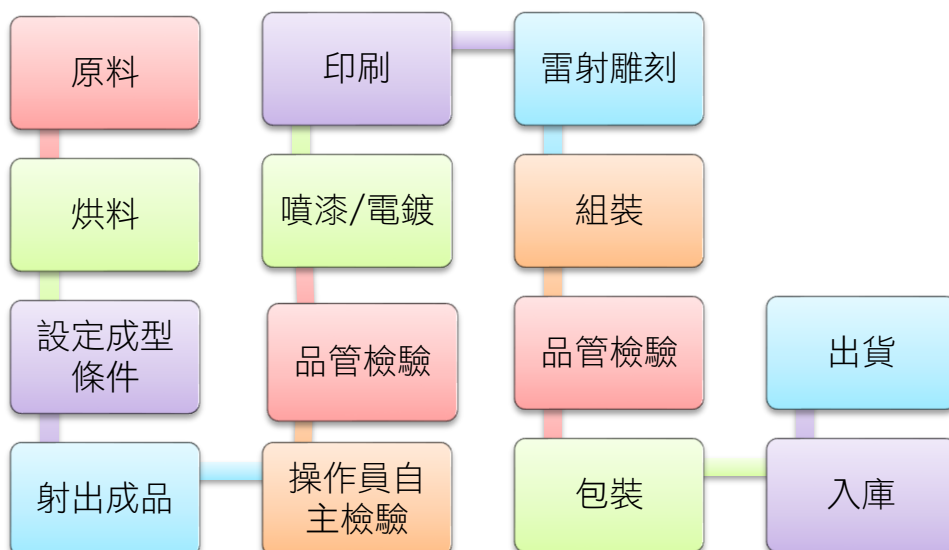
射出成型之應用，包括醫療器材、汽車工業、資訊工業、通訊設備、光學元件及 LED 照明光杯，均為射出成型產品應用範圍。本公司的定位為從事於精密性之工程塑膠成型及製造的射出成型產品，現階段從事電腦產品及週邊設備、通訊器材、光學元件及醫療器材所須之塑膠模具製造、射出成型、組裝件及機械加工等。

近年在既有的塑膠機構之上，結合機、光、電而生產的微投影、HUD 模組或產品，運用於隨身電子產品、家電產品及汽車零件等。

目前主要產品用途如下：

主要產品	商品 (服務) 用途
電子塑膠零組件	光學滑鼠、遊戲機、網路產品、耳機、音箱等
模 具	射出成型
生 醫 材	醫療器材等
光電產品	無人載具及AI眼鏡
產品開發	醫療器材及光電產品等
其 他	其他原物料&雜項等

2.機構件、外觀件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如亞橋、國亨科技、協祐等、在光電產品的 MEMS、雷射光源、電子組件供應商，均建立良好供應關係；同時注意市場行情、原油與塑料價格之起伏、關鍵電子材料之量價折扣及貨源，並建立長期策略合作之廠商。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主要供應商資料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甲	146,565	11.64							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
2	其他	1,112,703	88.36							
	進貨淨額	1,259,268	100.00	進貨淨額	1,017,456	100.00	進貨淨額	216,861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增減變動原因

主係配合客戶產品生產用料需求不同，致對相關供應商進貨減少。

2.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甲	2,272,961	52.71	客戶甲	1,748,090	48.98	客戶甲	278,388	40.90	無
2	其他	2,039,541	47.29	其他	1,820,867	51.02	其他	402,205	59.10	
	銷貨淨額	4,312,502	100.00	銷貨淨額	3,568,957	100.00	銷貨淨額	680,593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 增減變動原因

主係受整體環境及市場需求變化，致主要銷貨客戶佔銷貨淨額比例略為下降。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研 發 單 位	90	88	68
	業 務 單 位	38	38	38
	管 理 單 位	694	555	354
	生 產 單 位	2,007	1,918	1,555
	合 計	2,829	2,599	2,354
平 均 年 歲		40.06	39.74	4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82	7.53	8.8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21%	0.20%	0.21%
	碩 士	2.08%	2.19%	2.54%
	大 專	17.74%	21.89%	20.20%
	高 中	26.05%	21.05%	22.40%
	高中以下	53.92%	54.67%	54.50%

註：應填列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本公司依法提撥繳納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並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員工旅遊、尾牙聚餐摸彩活動。
- 福利方面包括生日賀禮、婚喪喜慶補助、旅遊補助、教育獎助學金補助、資深員工贈禮、久任獎金、住院慰問、急難救助、特約商店、定期健檢。
- 薪酬方面包括具市場競爭性之薪資、三節禮金、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等。
- 109年度起成立員工持股會辦理員工持股信託，員工每月可依一定之金額提存，公司另依員工提存金額提撥相同金額為公提金，同比例提撥優於業界平均。

2.員工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 公司本著教育及栽培員工之精神，提供員工參加訓練之機會及經費，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及「員工進修補助作業準則」，期使員工與公司同步成長，提升工作品質，增進公司整體利益。

- 本公司由人資單位負責實施員工教育訓練，統籌各部門訂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依員工職能需求，分為內訓及外訓，範圍包括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在職教育訓練、專業訓練及企業文化講座等課程，以提升員工所需之知識及技能。
- 透過本職技能、工作表現、發展潛力與區域調度意願整體評估，評選出關鍵人才，提供薪資津貼輔以集團內各生產據點輪調及養成，加上管理職能培訓，培養中階管理與技術人才，有利人才銜接與區域調度，並可透過培育合約強化留才，打造關鍵人才與公司雙贏局面。

3.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有「員工退休管理辦法」，按規定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並自94年7月1日起全面施行「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 94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者，全面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
- 94年7月1日(不含)以前到職者，得依個人實際需要於94年7月1日起五年內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或「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若員工屆期仍未選擇者，自施行之日起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
- 職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a.工作15年(含)以上且年滿55歲者。
 - b.工作滿25年(含)以上者。
 - c.工作10年(含)以上且年滿60歲者。

- 退休金給與標準：

【舊制退休金】

於94年7月1日前到職(不含7月1日)之員工，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上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新制退休金】

94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者，本公司勞退新制退休金提繳為6%。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建立勞資協商機制。
- 定期且即時性修訂工作規則與人事制度規章，明確規範及保障員工權益。
- 促進性別工作平等與勞資關係，建立員工申訴管道。
- 本公司致力加強勞資和諧並做雙向溝通協調以解決問題，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重大未決之勞資糾紛情事。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有無

-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員工行為道德規範」等管理規章，使公司與員工之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之建立有所依循，並使員工清楚其行為或倫理應遵循之方向，規範內容如下：
 - 本公司從業人員應忠勤職守，遵守本公司一切合理規章，並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合理指揮，不得陽奉陰違或敷衍塞責。各級主管人員對從業人員應親切誘導、諄諄教誨。
 - 本公司從業人員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

- 本公司從業人員對於職務及公事均應循級而上，不得越級呈報，但緊急或特殊狀況不在此限。
- 本公司從業人員於工作時間內未經核准不得接見親友，或擅離工作崗位，如確因重要事故必須會客時應在指定時間、地點為之。
- 本公司從業人員未經核准不得私帶親友進入工廠。
- 本公司從業人員不得攜帶各種違禁品(如槍砲、毒品...)進入工作場所。
- 本公司從業人員未經核准不得擅攜公物出廠。
- 本公司從業人員除差假外，均應依照規定時間上下班，並親自打(刷)卡，不得委託或代人打(刷)卡，亦不得遲到、早退或曠工。
- 為提高工作效率，維持工作場所之紀律，以建立賞罰分明之文化，本公司訂定「獎懲管理辦法」供全體員工遵守。
- 電腦為本公司員工重要之工具，為規範員工使用電子工具之行為，訂有「筆記型電腦管理辦法」、「網路管理辦法」及「軟體管理辦法」以茲遵循。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重視職安衛精神，頒定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與年度計畫，訂定職業安全管理規章，作為員工遵循及管理依據。
- 於主要營運據點設立專責組織，並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另為落實作業現場管控，依法備有特殊作業合格人員等，共同維護工作場所安全。
- 建立並維護「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CNS 45001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定期進行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以「零工傷」為目標，確保作業安全。另外，除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人員培訓外，同步執行內部稽核，於主要生產據點同步完成年度第三方驗證機構至廠內稽核驗證，民國114年仍在認證效期內。
- 定期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作業環境監測、飲用水水質檢測、員工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職業安全衛生宣導，以強化資訊交流，持續推動安全衛生業務；提供適切教育訓練、溝通管道及參與機制，以深化全體員工對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績效的認知與當責。
- 於臺灣廠區建立職場健康管理制，對職場不法侵害採取「零容忍」原則，持續進行教育訓練與改善工作。
- 持續推動員工健康事項
 - 每年舉辦在職人員健康檢查(包含特殊作業健康檢查)。
 - 每月由特約醫護人員臨場服務，提供健康諮詢(持續追蹤高風險關注名單)、復工評估、作業訪視等。
 - 每年2次委託合格廠商實施作業環境監測(工作區域照明、二氧化碳濃度及噪音等)，並公告檢測結果，針對異常區域進行改善。
 - 定期進行飲用水水質檢測，並公告檢測結果，以確保員工飲水健康
 - 定期進行廠區消毒、冷卻水塔清洗。
 - 每年進行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人因肌肉骨骼傷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及母性健康保護)。
 - 定期辦理健康講座，持續加強同仁健康知識。

- 每月發布健康文宣，除提供健康促進文章外，亦提供適當防疫資訊給同仁參閱。
 - 依法設置合格證照人員及執行相關教育訓練
 - 新進人員之職業安全教育訓練。
 - 在職人員之職業安全教育訓練。
 - 急救人員。
 - 依廠區作業特性，安排同仁接受特殊作業安全管理人員訓練，如：防火管理人、堆高機操作人員、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等；其領有證照者，依法定期接受在職訓練。
 - 防火安全
 - 依消防相關法規設置消防設備系統。
 - 每年委託合格廠商進行廠區消防設備檢查及維修，以確保系統有效性，並依法向主管機關完成年度申報。
 - 每年委託合格廠商實施廠區高、低壓電氣設備之檢查與保養，確保廠區用電安全檢測。
 - 每半年舉辦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持續關注國內外重大工安事故，適時調整廠區管理及應變機制，累積同仁面對災害之應變能力，同步提升廠區各類災害應變能力。
 - 每兩年實施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安全處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之獨立部門，每月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並編制 3 位同仁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安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員工資安課程訓練、蒐集及改進組織資安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循環，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公司訂定集團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以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施行細則，以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維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訊安全，並避免重大資安事件致使營業損害。

3. 具體管理方案

■ 網路資安管控

- 架設防火牆
- 定期對電腦及資料庫進行病毒掃描
- 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各項網路服務
- 導入趨勢進階防護功能(DDI)達到事前預警機制

- 定期覆核各網路服務並追蹤異常情形
 - 資料存取管控
 - 電腦設備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密碼
 - 依職能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 設備報廢前將機密、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 應變復原機制
 -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每年演練系統復原
 - 建立並落實異地備份機制
 - 定期檢討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 宣導及檢核
 -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因應外部資安事件，發布英濟集團資安通報，提醒員工遵循資訊安全指引，114 年度於 3 月、6 月、9 月及 12 月發布資安通報共 4 次。
 - 114 年度導入趨勢EDR端點進階防護入侵偵測及資安事件處理程序落實風險評估預防作業。
 - 113 年度起成立資訊安全處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包括資訊安全政策、資訊安全法令規定、資訊安全作業程序、促使員工瞭解資訊安全的重要性，並遵守資訊安全規定。
 - AD升級作業，從2008R2升級到2019，提升帳號驗證安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七、重要契約 (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相關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貸款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	111/10/20-115/10/20	額度：新台幣 9,600 萬元	中和及土城不動產質押
中期貸款合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13/12/18-118/12/01	額度：新台幣 2,400 萬元	無
長期貸款合約	臺灣銀行	109/02/03-125/02/03	額度：新台幣 1.86 億元	嘉義不動產質押
委任保證發行公司債合約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翰辰法律事務所	自發行日起算 3 年	額度：新台幣 3 億元	依保證餘額徵提三分之一存款設質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受託契約	永豐商業銀行 翰辰法律事務所	自發行日起算 3 年	金額：新台幣 3 億元	無
上海搬遷補償協議	上海市青浦區 人民政府	112/09/28-新廠完工	金額：人民幣 4.32 億元	略
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	台北市電腦商業 同業公會	114/03/01-115/08/31	無人機 AI 影像處理及辨識開發計畫	無

八、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為落實公司治理法規遵循、規範專利管理、促進技術創新和形成自主智慧財產權，陸續訂有「專利管理辦法」、「商標管理辦法」、「智慧財產管理政策」及「機密資訊管理辦法」以資規範及遵循，做為各年度配合營運目標而展開各項智慧財產管理措施的執行依據。本公司每年定期將智慧財產相關事項提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提報日期為 114 年 11 月 7 日。

■ 專利保護

為貫徹執行全球專利法規、宣傳普及專利知識、激勵同仁發明創作，訂定「專利管理辦法」以資規範及遵循，凡於內部或與外部合作進行開發時擬提出以專利進行保護之創新技術均適用之。

■ 商標管理

針對商標的申請註冊、正確使用、有效管理等訂有「商標管理辦法」。按使用目的設計商標圖案、決定申請國別及商品、服務類別；取得商標專用權後，使用前應先完成內部申請以確保註冊商標圖檔及類別的正確標示及使用；商標權年限屆滿前半年管理部門進行評估是否繼續維持效力狀態。

■ 智慧財產管理執行情形

專利發展：有效專利統計表

國別	中華民國	中國	其他	總計
114 年	32 件	114 件	20 件	166 件

商標：有效商標統計表

國別	中華民國	中國	其他	總計
114 年	22 件	9 件	7 件	38 件

■ 營業秘密管理

公司自 108 年起執行營業秘密保護專案，將具有營業秘密價值的資訊編列入各事業營業秘密總表內，定期檢討新增與解密失效的機密資訊；110 年將保護範圍擴增至一般機密；113 年導入機密管理資訊平台，凡經核定列入機密範圍的資訊，需依法務部門所編寫的「公司機密管理手冊」執行特定機密保護工作，例如套用電子檔格式、紙本文件蓋上機密文件章戳、文件傳遞呈閱需使用彌封貼紙、電子檔需鎖碼等。

法務部門會每年針對特定主題進行教育訓練，並執行年度機密保護作業檢查，呈報檢查結果，要求持續加強、改善，以確保保密機制的有效性。

與營業秘密的開發、使用有關的重要員工，除到職時需簽署保密及競業限制協議書外，並進行必要的離職管理，包括關鍵人員離職前的保密面談、競業限制的評估。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 異	
			金 額	比率%
流 動 資 產	3,787,685	3,332,271	(455,414)	-12%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779,114	761,110	(18,004)	-2%
無 形 資 產	42,157	39,333	(2,824)	-7%
其 他 資 產	427,874	740,369	312,495	73%
資 產 總 額	5,036,830	4,873,083	(163,747)	-3%
流 動 負 債	1,555,203	1,552,362	(2,841)	0%
非 流 動 負 債	1,151,401	1,016,286	(135,115)	-12%
負 債 總 額	2,706,604	2,568,648	(137,956)	-5%
股 本	1,320,159	1,320,159	0	0%
資 本 公 積	840,798	857,010	16,212	2%
保 留 盈 餘	80,811	(31,450)	(112,261)	-139%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2,330,226	2,304,435	(25,791)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其他資產：主係114年度土地使用權資產增加。
2. 保留盈餘：主係114年度稅後淨損增加。

(二)若影響重大，其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4,312,502	3,568,957	(743,545)	-17%
營業成本	3,642,837	3,051,025	(591,812)	-16%
營業毛利	669,665	517,932	(151,733)	-23%
營業費用	662,399	581,081	(81,318)	-12%
營業淨利(淨損)	7,266	(63,149)	(70,415)	-96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581	66,268	(73,313)	-53%
稅前淨利(損)	146,847	3,119	(143,728)	-98%
所得稅費用	73,420	82,048	8,628	12%
本期淨利(淨損)	73,427	(78,929)	(152,356)	-20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3,412	39,241	(24,171)	-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6,839	(39,688)	(176,527)	-12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比率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 1.營業毛利減少：主係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 2.營業淨利減少：主係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匯率變動致兌換損失增加。
- 4.稅前淨利減少：主係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 5.本期淨利減少：綜合上述。
- 6.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主係匯率波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 7.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綜合上述。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依據產業發展趨勢、客戶業務拓展情形及可能的產品開發進度與市售預測等，同時衡量自身產能、人力、財務等以及供應商合作關係，預期未來年度將依循此策略，以求增加公司獲利及營業收入持續成長。惟因市場變化快速且價格競爭激烈，可能影響實際銷售，故未來除持續深耕技術發展外，對市場變化脈動即時掌握度需再更加深入，適時延展產品應用範圍，增加客戶與業務拓展契機，並在可控的財務風險下合理地增加資本支出滿足產能運用需求，與客戶共創雙贏的獲利目標。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487,239	74,931	(557,132)	997,878	無	無

- 營業活動 114 年度淨現金流入 74,931 千元，除調整收益費損 156,819 千元外，其餘主係應收款項減少 210,757 千元、應付款項減少 153,658 千元及支付所得稅 144,454 千元。
- 投資活動 114 年度淨現金流出 434,624 千元，主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01,339 千元，取得使用權資產增加 169,858 千元及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84,520 千元(承作三年期可轉讓定期存單)。
- 籌資活動 114 年度淨現金流出 122,508 千元，主係長短期借款淨減少 75,917 千元、租賃本金償還 53,893 千元及發放現金股利 50,166 千元；而非控制權益股東現金增資子公司 70,080 千元。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營業活動：營運結構調整進行產業升級及轉型，對應收帳款及存貨持續進行管控，預期營業活動淨現金略微降低。
- 投資活動：因應新事業發展，持續執行投資計畫，惟受整體環境影響，將審慎保守管控資金流出，節省公司營運成本。
- 籌資活動：視實際營運狀況及投資需求並考慮市場狀況採取最有利之融資方案。
- 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之彌補措施及流動分析：無此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之上海子公司為配合當地政府城市規劃調整，原廠區須辦理搬遷。114 年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取得土地使用權及興建新廠。鑑於上海子公司可取得當地政府政策性補償及獎勵金，且上海子公司營運穩健、財務結構良好，故對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當局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需求單位提出投資計畫，就組織型態、投資目的、新事業之設置地點、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可能合資對象、持股比例、參考價格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會同集團財務會計審查計畫書內容之完整性及合理性，並作成投資案評估建議表，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針對已投資之事業亦隨時掌握被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分析投資成效，以利決策當局作為投資後管理之追蹤評估。

(二)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截至目前為止各重要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狀況尚屬穩定，惟因客戶組合不同及經營策略考量而有盈虧互見之現象。

(三)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配合外在環境變化，本公司陸續進行資源整併及組織調整。對於生醫事業醫材產品的市場開發、光電及 AI 相關產品應用市場，在未來一年都將持續拓展並增加投資。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影響

最近兩年度本公司銀行借款利息約佔合併營收的 0.42%~0.52%之間，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形下，若銀行年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全年稅前淨利約減少或增加 1,878 千元~2,068 千元，無重大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利息	22,214	14,925	3,295
營業收入淨額	4,312,502	3,568,957	680,593
銀行借款利息/營業收入	0.52%	0.42%	0.49%
長短期借款餘額	827,236	751,319	757,590
年利率變動0.25%對損益影響數	2,068	1,878	473

因應措施

- 隨時關注市場利率走勢，並依資金需求及市場狀況，適度調整資金結構及借款組合。
- 事先做好資金規劃，適時降低融資需求，有效管理利息支出，以維持財務結構之健全。

2.匯率變動

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以外銷市場為主，多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價，因此美元及人民幣匯率變動對損益有很大的影響。本公司利用美元及人民幣資產負債部位之調整進行自然避險，持續對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提早規劃及安排，並適時調整集團各公司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第一季
兌換損益淨額	35,157	(44,537)	(2,699)
營業收入淨額	4,312,502	3,568,957	680,593
兌換損益/營收淨額	0.82%	(1.25%)	(0.40%)
營業淨利(損)	7,266	(63,148)	(103,740)
兌換損益/營業淨利(損)	483.86%	70.53%	2.60%

因應措施

- 業務部門報價時已考慮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性，衡酌匯率變動調整產品價格，以適度反應匯率之波動，確保本公司產品的利潤。
- 採購部門與供應商協商匯兌風險共同分攤共識，視匯率變動幅度決定與供應商重新議定交易價格與否。

- 財務單位密切留意國際金融狀況，掌握最新之匯率變動資訊，惟本公司依自然避險為原則，並視實際需求採取適當之外幣部位管理措施，以降低匯率波動對營運成果的影響。

3.通貨膨脹

影響

本公司以模具開發及塑膠射出成型產品製造及銷售為主要營運內容，目前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並無直接重大之影響。

因應措施

- 參考經濟部統計處之統計資料和國內外各大經濟研究機構及專業投資機構之研究報告和經濟指數。
- 不定時討論和彙集各項經濟數據，提供管理階層決策之參考依據。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情事，並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已依相關規定訂定作業程序，並依規定確實執行，依照相關規定定期辦理公告申報。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主要包括：

- 新材料研發-抗靜電 PC 材料、低吸水尼龍材料、高剛性 PEEK 材料
- 無人機槳葉成型技術開發
- FPV 顯示眼鏡
- AI 相關應用開發-財務系統 AI 解決方案、AI 影像辨識模塊、語音感測器
- 無人載具平台
- 不可見光 3D 感應模組
- 車載投影模組
- 智慧型全數位化無針筒自動注射系統設計開發及生產
- 手持式便攜超音波顯影裝置設計開發及生產
- 拋棄式複合型智慧手術機器手臂設計開發及生產
- 拋棄式超音波耳道診斷裝置設計開發及生產

本公司 115 年度預計投入約 1.34 億元之研發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09 年 1 月 15 日通過，110 年 5 月 1 日施行的「醫療器材管理法」，是將醫療器材之管理由過去「藥事法」中抽離，並增訂產品來源及流向資料之建立、部分低風險醫療器材採行電子化登錄、彈性核定許可證效期及業者主動通報義務等制度；此新法不僅加速產品上市的期程，嘉惠病患，更能推動產業發展，健全醫療器材之管理制度，對我司生醫事業的營運發展，具有相當的重要性。另因新法中制訂有違反特定管制事項的罰則，故已對相關重要規範，進行了遵循性的查核與預防違規的研討，以消除風險。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積極參與國內外各項產業大展，並與策略客戶共同開發新的技術與產品，增強環境的適應力。此外，整合內部的機光電軟硬體技術，以建立綜效與核心能力，

同時與研究單位或學校充分交流，共同開發最新的技術，增加面對未來市場的競爭力。

因應日益增加的資通安全風險對企業產生營運影響，透過強化觀念、防患未然、行為記錄、主動預警及定期稽核等流程，落實資訊安全管理，使公司正常運作，並得以保護客戶資料及公司智慧產出。本公司設有集團資訊處負責資通安全管理，並依據內部實際管理需求制定資訊安全政策。另透過資通安全體檢及資訊人員定期參加外部研討會議，了解資通安全問題與防範措施，增加資安的知識與做法，並與全體同仁宣導防護觀念，及不定期發布資安通報，提升各部門與同仁防範措施。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宏觀、創新、迅速、謙誠、團隊之理念對待每位員工及服務客戶，企業形象良好，贏得良好的商譽，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最大進貨廠商佔總進貨金額之比例分別為 9.69%及 11.64%。並無進貨集中度過高之情形。

本公司最大銷貨客戶其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銷售金額佔全年度銷貨淨額分別為 48.98%及 52.71%。為避免銷貨集中度過高，除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營運狀況，並積極拓展其他客戶業務以降低銷售集中度過高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法人股東「英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家族傳承規劃需要，調整對本公司之持股。本次股權移轉未涉及控制權變動，亦未影響董事會組成與經營團隊，整體營運狀況及財務結構均維持正常，並已依法完成資訊揭露，對公司並未造成影響及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編製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之「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參考網址如下：

https://doc.twse.com.tw/server-java/t57sb01?step=1&colorchg=1&co_id=3294&year=&mtype=K&isnew=tru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民國 102 年 3 月 21 日證櫃監字第 1020200236 號函規定，揭露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本公司之上櫃承諾事項皆已完成。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英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文濤



英濟股份有限公司

Megaforce Company Limited

<https://www.megaforce.com.tw>